

汕头大学 2017 届毕业生 就业质量报告



汕頭大學
SHANTOU UNIVERSITY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

目录

第一部分 本科毕业生就业质量报告.....	1
一、 毕业生就业基本情况.....	1
1. 毕业生规模.....	1
2. 毕业生就业率.....	3
3. 就业结构.....	4
二、 就业工作主要措施.....	12
1. 落实就业工作领导责任制.....	12
2. 创新管理体制，就业倒逼培养.....	13
3. 多渠道拓展就业市场.....	13
4. 主动走出校园推荐毕业生.....	13
5. 提供科学有效的就业指导.....	14
6. 就业帮扶精准到位.....	14
三、 就业质量相关分析.....	14
1. 就业薪酬情况.....	14
2. 专业对口率情况.....	16
3. 签约 500 强企业情况.....	17
四、 就业对教育教学的反馈.....	19
五、 小结.....	19
第二部分 研究生毕业生就业质量报告.....	20
一、 2017 届毕业研究生就业基本情况.....	20
二、 2017 届我校各学院毕业研究生就业率统计情况.....	21
三、 近五年各学科门类研究生初次就业率的波动统计.....	23
四、 2017 届毕业研究生就业流向.....	28
1. 单位类型流向.....	28
2. 行业类型流向.....	31

3. 地区类型流向.....	33
五、 2017 届毕业研究生就业薪酬情况.....	36
1. 毕业研究生就业薪酬分布.....	36
2. 毕业研究生就业薪酬统计.....	38
3. 2016-2017 届毕业研究生各学科类别就业薪酬比对.....	41
六、 2017 届研究生就业工作具体措施.....	42
1. 高度重视，落实工作责任制.....	42
2. 搭建多元化的供需服务平台.....	42
3. 加大就业招聘信息收集、推送力度.....	43
4. 加强就业指导，发挥典型示范作用.....	43
5. 摸清底数，做好特殊群体帮扶工作.....	43

第一部分 本科毕业生就业质量报告

为全面反映我校就业工作动态和成效，衡量就业质量，推动学校教育综合改革，特编制我校 2017 届本科毕业生就业质量报告。

汕头大学 2017 届本科毕业生的就业状况主要呈现如下特点：毕业生初次就业率达到 98.04%，名列广东省一本高校第一、广东省本科院校第二，并连续七年保持在一本高校前列；毕业生总体就业率为 99.64%，连续八年保持在 99% 以上；毕业生的平均起薪达到 4664 元/月，继续保持近年来的增长态势，增幅达 6.14%，平均起薪 5000 元以上的达到 41.61%；考研和出国、出境留学的毕业生共 142 名，深造率首次突破 10%；毕业生到世界 500 强和中国 500 强企业就业的比例为 16.53%，较 2016 届增加三个百分点；此外，本科毕业生就业地区主要集中在广东省内外经济发达城市，在珠江三角洲地区和北京、天津、上海、重庆等直辖市就业的毕业生占已就业毕业生的 73.76%。

报告数据来源：一方面是广东省教育厅下发的相关文件的有关数据，另一方面来自广东省大学生院校端管理系统中汕头大学毕业生就业信息，通过全样本分析得出的数据，如无特殊说明，统计数据均截止 2017 年 9 月 1 日。（本报告中的数据未含医学院）

一、毕业生就业基本情况

1. 毕业生规模

汕头大学 2017 届本科毕业生参加就业人数为 1376 人，其中男生 596 人，占比 43.31%；女生 780 人，占比 56.69%。各学院（书院）、各专业 2017 届本科毕业生参加就业人数情况见图 1、图 2。

图 1：2017 届各学院（书院）本科毕业生参加就业人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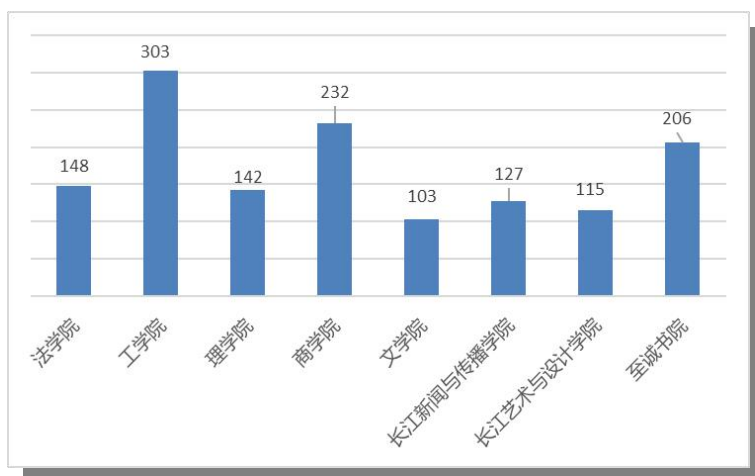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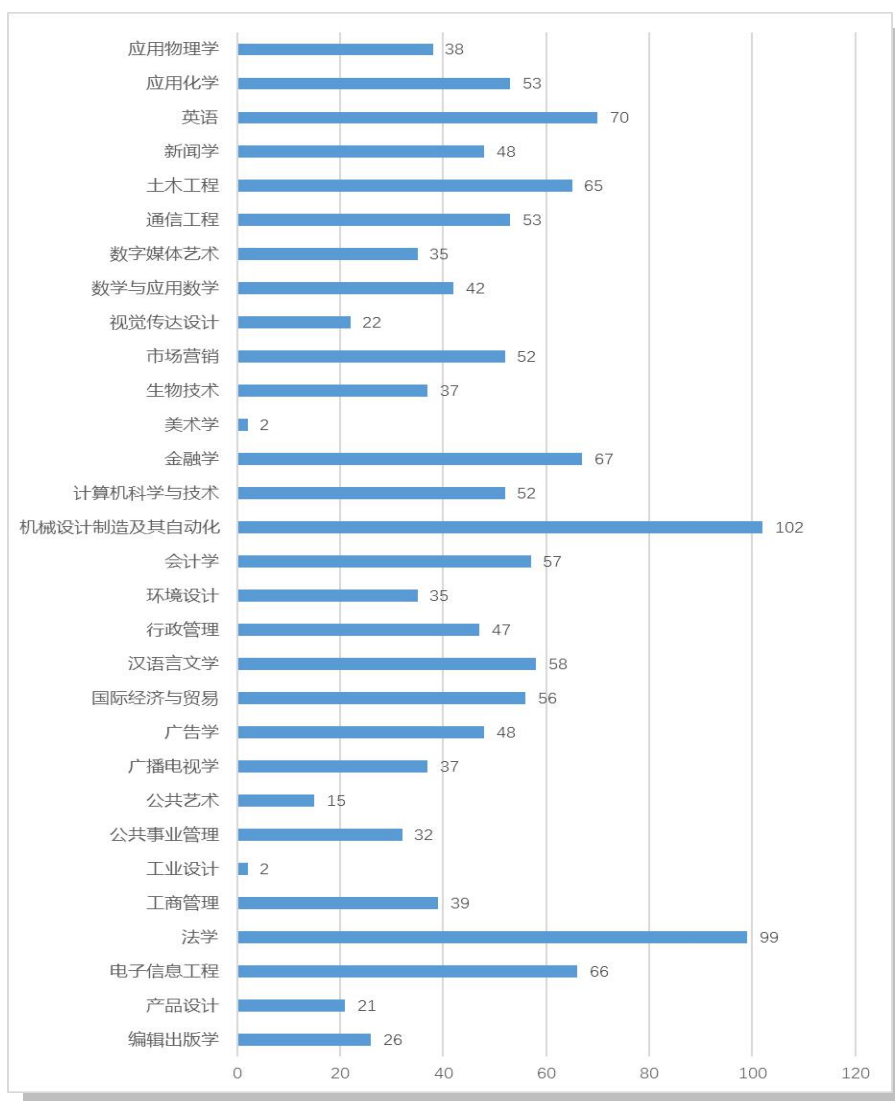


图 2：2017 届各专业本科毕业生参加就业人数



2. 毕业生就业率

截至 2017 年 9 月 1 日，广东省教育厅公布我校 2017 届本科毕业生初次就业率为 98.04%，名列广东省一本高校第一、广东省本科院校第二。¹截至 2017 年 12 月 10 日，我校统计 2017 届本科毕业生总体就业率为 99.64%，²已连续八年保持在 99% 以上（我校各院、各专业 2017 届本科毕业生就业率情况见图 3、表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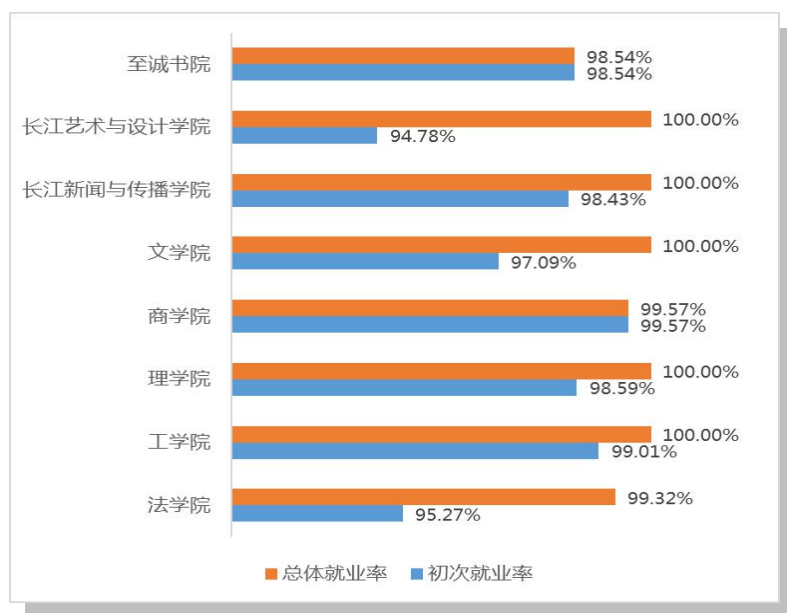


图 3：2017 届各学院（书院）本科毕业生初次就业率、总体就业率

表 1：2017 届各专业本科毕业生初次就业率、总体就业率

学院	专业	初次就业率	总体就业率
法学院	法学	92.93%	97.98%
	公共事业管理	96.88%	100.00%
	行政管理	100.00%	100.00%
工学院	电子信息工程	98.48%	100.00%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100.00%	100.00%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98.08%	100.00%
	通信工程	98.11%	100.00%
	土木工程	100.00%	100.00%
理学院	生物技术	97.30%	100.00%

¹《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印发 2017 届广东省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初次就业率统计表的通知》（粤教毕函【2017】36 号）

²数据来源：广东省大学生院校端管理系统，截止时间 2017 年 12 月 10 日。

	数学与应用数学	100.00%	100.00%
	应用化学	98.11%	100.00%
	应用物理学	100.00%	100.00%
商学院	工商管理	100.00%	100.00%
	国际经济与贸易	100.00%	100.00%
	会计学	100.00%	100.00%
	金融学	98.51%	98.51%
	市场营销	100.00%	100.00%
文学院	汉语言文学	94.83%	100.00%
	英语	98.57%	98.57%
长江新闻与传播学院	编辑出版学	100.00%	100.00%
	广播电视学	100.00%	100.00%
	广告学	100.00%	100.00%
	新闻学	93.75%	97.92%
长江艺术与设计学院	产品设计	90.48%	100.00%
	工业设计	50.00%	100.00%
	公共艺术	93.33%	100.00%
	环境设计	100.00%	100.00%
	美术学	50.00%	100.00%
	视觉传达设计	100.00%	100.00%
	数字媒体艺术	97.14%	100.00%

3. 就业结构

(1) 毕业生就业的用人单位类型结构

从 2017 届本科毕业生用人单位类型结构情况看（见图 4、表 2），我校毕业生主要是到企业就业，占已就业人数的 78.65%，其中，民营企业 69.76%，国有企业 4.37%，外资企业 4.52%；攻读研究生的毕业生占 5.63%，到事业单位就业的毕业生占 7.34%，出国出境的毕业生占 4.89%，到机关、部队、党群及政法系统就业的毕业生占 2.97%，自主创业的毕业生占 0.52%。

图 4：2017 届本科毕业生用人单位类型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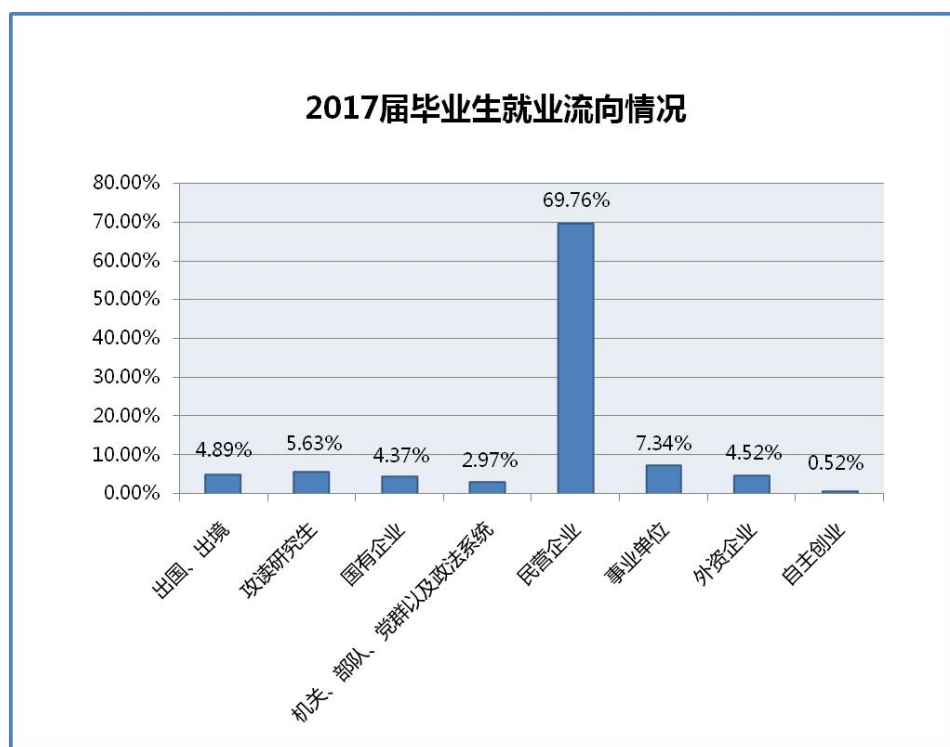


表 2：2017 届各专业本科毕业生用人单位类型

学院	专业名称	出国、出境	攻读研究生	国有企业	机关、部队、党群以及政法系统	民营企业	事业单位	外资企业	自主创业
法学院	法学	5.43%	7.61%	0.00%	17.39%	57.61%	11.96%	0.00%	0.00%
	公共事业管理	3.23%	3.23%	0.00%	6.45%	70.97%	12.90%	3.23%	0.00%
	行政管理	0.00%	6.38%	0.00%	6.38%	72.34%	12.77%	2.13%	0.00%
工学院	电子信息工程	4.62%	7.69%	7.69%	3.08%	53.85%	7.69%	15.38%	0.00%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2.94%	4.90%	9.80%	0.00%	60.78%	3.92%	17.65%	0.00%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1.96%	1.96%	1.96%	0.00%	84.31%	7.84%	1.96%	0.00%
	通信工程	7.69%	17.31%	17.31%	0.00%	42.31%	7.69%	7.69%	0.00%
	土木工程	3.08%	12.31%	23.08%	1.54%	55.38%	3.08%	1.54%	0.00%
理学院	生物技术	2.78%	19.44%	0.00%	0.00%	58.33%	13.89%	5.56%	0.00%
	数学与应用数学	9.52%	2.38%	4.76%	2.38%	78.57%	2.38%	0.00%	0.00%
	应用化学	0.00%	3.85%	0.00%	1.92%	57.69%	28.85%	7.69%	0.00%
	应用物理学	2.63%	7.89%	2.63%	2.63%	63.16%	21.05%	0.00%	0.00%
商学院	工商管理	2.56%	2.56%	0.00%	0.00%	84.62%	2.56%	7.69%	0.00%
	国际经济与贸易	8.93%	3.57%	7.14%	1.79%	76.79%	1.79%	0.00%	0.00%

	会计学	1.75%	1.75%	5.26%	1.75%	84.21%	0.00%	5.26%	0.00%
	金融学	6.06%	7.58%	7.58%	3.03%	72.73%	3.03%	0.00%	0.00%
	市场营销	0.00%	3.85%	1.92%	1.92%	86.54%	1.92%	3.85%	0.00%
文学院	汉语言文学	5.45%	5.45%	1.82%	7.27%	65.45%	12.73%	1.82%	0.00%
	英语	7.25%	7.25%	0.00%	0.00%	78.26%	7.25%	0.00%	0.00%
长江新闻与传播学院	编辑出版学	0.00%	3.85%	3.85%	0.00%	76.92%	11.54%	0.00%	3.85%
	广播电视学	10.81%	0.00%	0.00%	5.41%	67.57%	13.51%	2.70%	0.00%
	广告学	2.08%	4.17%	0.00%	0.00%	75.00%	2.08%	12.50%	4.17%
	新闻学	28.89%	2.22%	2.22%	4.44%	46.67%	4.44%	4.44%	6.67%
长江艺术与视觉设计学院	产品设计	0.00%	0.00%	0.00%	0.00%	100.00%	0.00%	0.00%	0.00%
	工业设计	0.00%	0.00%	0.00%	0.00%	100.00%	0.00%	0.00%	0.00%
	公共艺术	0.00%	0.00%	0.00%	0.00%	92.86%	7.14%	0.00%	0.00%
	环境设计	5.71%	0.00%	0.00%	0.00%	91.43%	2.86%	0.00%	0.00%
	美术学	0.00%	0.00%	0.00%	0.00%	100.00%	0.00%	0.00%	0.00%
	视觉传达设计	4.55%	4.55%	0.00%	0.00%	86.36%	0.00%	4.55%	0.00%
	数字媒体艺术	2.94%	0.00%	0.00%	0.00%	94.12%	0.00%	0.00%	2.94%

(2) 毕业生就业的区域结构

我校多数毕业生在广东省内外经济发达地区就业（见图 5、表 3），尤其是珠三角地区，占已就业人数的 68.94%，潮汕地区就业占 14.78%，加上广东省其他城市就业的 3.57%，我校毕业生在广东省就业人数占已就业人数的 87.29%，而在国内其他省份就业的毕业生占就业人数的 7.89%，在北京、天津、上海、重庆四个直辖市就业的毕业生占 4.8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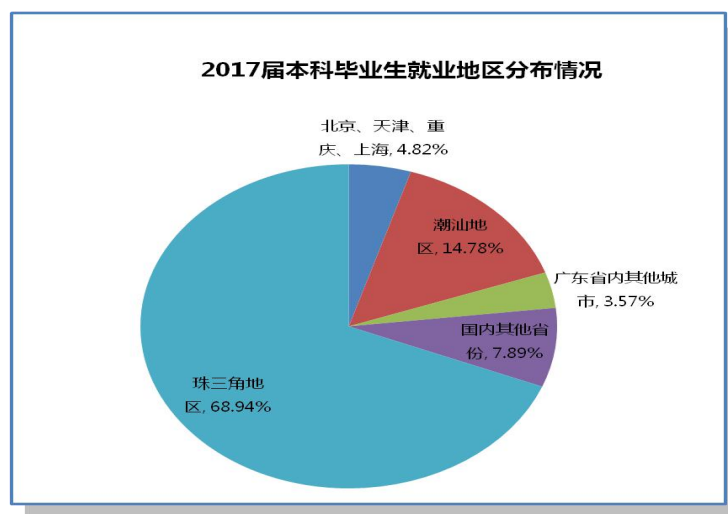


图 5：2017 届本科毕业生就业区域分布

表 3：2017 届各专业本科毕业生就业区域分布

学院	专业名称	北京、天津、 重庆、上海	潮汕地区	广东省内其 他城市	国内其 他省份	珠三角地 区
法学院	法学	3.75%	26.25%	3.75%	8.75%	57.50%
	公共事业管理	10.34%	24.14%	3.45%	6.90%	55.17%
	行政管理	4.55%	18.18%	4.55%	2.27%	70.45%
工学院	电子信息工程	0.00%	21.05%	5.26%	5.26%	68.42%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2.13%	13.83%	5.32%	3.19%	75.53%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2.04%	10.20%	6.12%	2.04%	79.59%
	通信工程	7.69%	15.38%	7.69%	2.56%	66.67%
	土木工程	0.00%	18.18%	3.64%	9.09%	69.09%
理学院	生物技术	3.57%	21.43%	0.00%	0.00%	75.00%
	数学与应用数学	2.70%	5.41%	0.00%	10.81%	81.08%
	应用化学	0.00%	32.00%	4.00%	4.00%	60.00%
	应用物理学	0.00%	21.21%	0.00%	3.03%	75.76%
商学院	工商管理	2.70%	10.81%	0.00%	13.51%	72.97%
	国际经济与贸易	2.04%	16.33%	2.04%	4.08%	75.51%
	会计学	1.82%	3.64%	3.64%	14.55%	76.36%
	金融学	1.75%	15.79%	3.51%	1.75%	77.19%
	市场营销	8.16%	10.20%	2.04%	2.04%	77.55%
文学院	汉语言文学	8.16%	16.33%	4.08%	16.33%	55.10%
	英语	0.00%	15.25%	3.39%	6.78%	74.58%
长江新闻 与传播学院	编辑出版学	4.00%	0.00%	0.00%	12.00%	84.00%
	广播电视学	21.88%	6.25%	6.25%	6.25%	59.38%
	广告学	20.00%	2.22%	2.22%	15.56%	60.00%
	新闻学	6.45%	12.90%	6.45%	12.90%	61.29%
长江艺术 与设计学院	产品设计	0.00%	10.53%	0.00%	15.79%	73.68%
	工业设计	0.00%	0.00%	0.00%	0.00%	100.00%
	公共艺术	7.14%	35.71%	0.00%	14.29%	42.86%
	环境设计	6.06%	15.15%	3.03%	27.27%	48.48%
	美术学	0.00%	0.00%	0.00%	0.00%	100.00%
	视觉传达设计	10.00%	5.00%	10.00%	20.00%	55.00%
	数字媒体艺术	18.18%	0.00%	3.03%	6.06%	72.73%

2017 届本科毕业生在各个城市就业的比重，排在前五位的分别是深圳市 24.58%、广州市 18.69%、汕头市 13.54%、东莞市 8.72%和佛山市 6.98%，五个城市加起来达到 72.51%。

(3) 毕业生就业的行业结构

我校 2017 届本科毕业生所从事的行业中，最集中的行业为制造业，占已就业人数的 17.19%，其次是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占已就业人数的 16.03%，第三是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占已就业人数的 12.54%，其他依次为文化/体育和娱乐业、教育、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房地产业、金融业、建筑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等，这十类行业就业的毕业生占已就业人数的 88.12%，其他从事的行业有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等（见图 6）。各专业本科毕业生就业的行业流向也呈现出各自的特点（见表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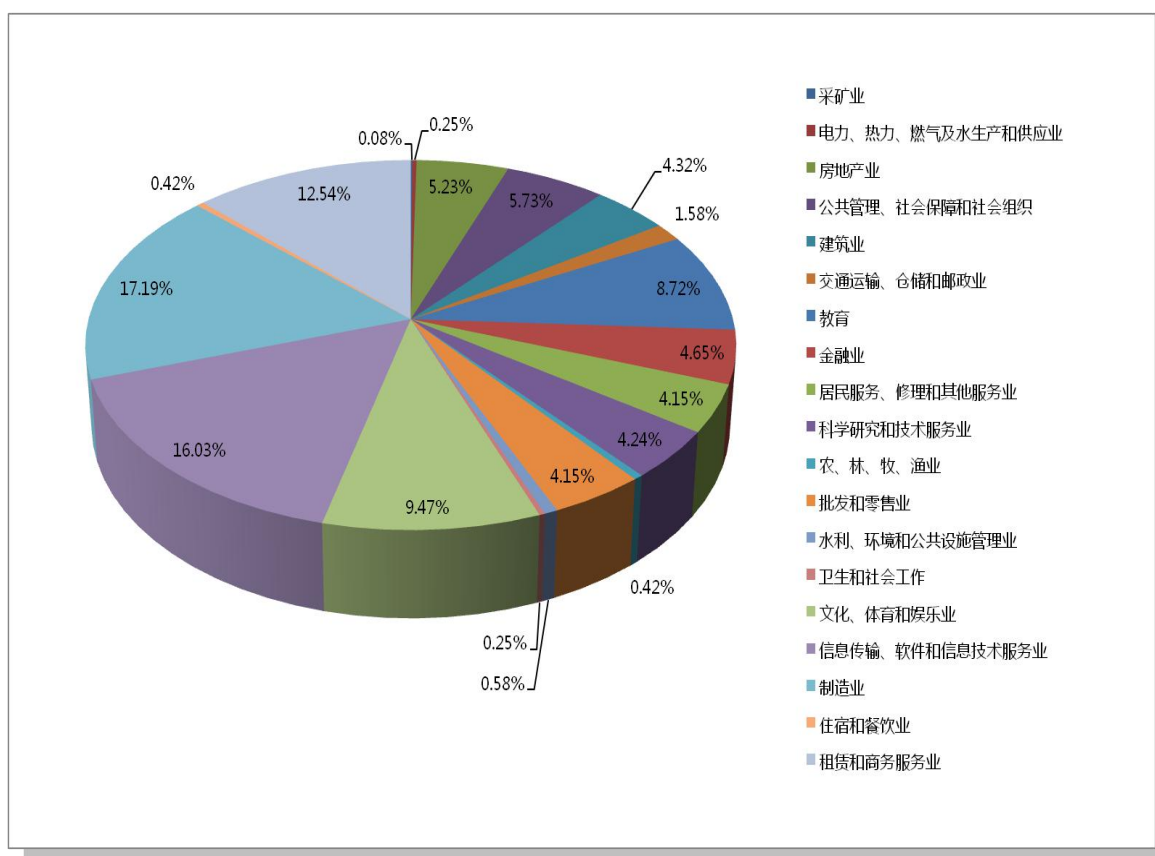


图 6：2017 届本科毕业生就业行业流向

表 4：2017 届各专业本科毕业生就业行业流向

学院	专业名称	采矿业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房地产业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建筑业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教育	金融业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农、林、牧、渔业	批发和零售业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卫生和社会工作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制造业	住宿和餐饮业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法学院	法学	0.00%	0.00%	1.25%	23.75%	1.25%	2.50%	11.25%	0.00%	0.00%	2.50%	0.00%	0.00%	0.00%	0.00%	0.00%	2.50%	5.00%	0.00%	50.00%
	公共事业管理	0.00%	0.00%	6.90%	13.79%	3.45%	0.00%	17.24%	6.90%	0.00%	3.45%	0.00%	3.45%	0.00%	0.00%	6.90%	6.90%	13.79%	0.00%	17.24%
	行政管理	2.27%	0.00%	13.64%	11.36%	0.00%	0.00%	9.09%	2.27%	4.55%	0.00%	2.27%	2.27%	0.00%	0.00%	2.27%	15.91%	11.36%	0.00%	22.73%
工学院	电子信息工程	0.00%	0.00%	0.00%	5.26%	3.51%	0.00%	5.26%	0.00%	5.2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7.54%	63.16%	0.00%	0.00%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0.00%	1.06%	1.06%	2.13%	0.00%	5.32%	4.26%	1.06%	3.19%	1.06%	1.06%	0.00%	0.00%	0.00%	0.00%	4.26%	73.40%	0.00%	2.13%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0.00%	0.00%	0.00%	4.08%	0.00%	0.00%	4.08%	4.08%	4.0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71.43%	12.24%	0.00%	0.00%
	通信工程	0.00%	0.00%	2.56%	0.00%	0.00%	5.13%	7.69%	0.00%	2.5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1.03%	38.46%	0.00%	2.56%
	土木工程	0.00%	0.00%	25.45%	3.64%	52.73%	1.82%	0.00%	0.00%	5.45%	1.82%	1.82%	0.00%	1.82%	0.00%	0.00%	1.82%	3.64%	0.00%	0.00%
理学院	生物技术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43%	7.14%	3.57%	0.00%	7.14%	7.14%	10.71%	7.14%	0.00%	3.57%	28.57%	0.00%	3.57%
	数学与应用数学	0.00%	2.70%	8.11%	13.51%	2.70%	2.70%	21.62%	13.51%	0.00%	5.41%	0.00%	2.70%	2.70%	0.00%	0.00%	13.51%	8.11%	0.00%	2.70%
	应用化学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	0.00%	10.00%	38.00%	0.00%	6.00%	0.00%	0.00%	8.00%	4.00%	22.00%	0.00%	2.00%
	应用物理学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7.27%	0.00%	0.00%	36.36%	0.00%	0.00%	0.00%	0.00%	0.00%	9.09%	24.24%	0.00%	3.03%
商学院	工商管理	0.00%	0.00%	10.81%	0.00%	0.00%	5.41%	10.81%	8.11%	0.00%	2.70%	0.00%	13.51%	0.00%	0.00%	2.70%	8.11%	8.11%	0.00%	29.73%
	国际经济与贸易	0.00%	0.00%	8.16%	10.20%	0.00%	0.00%	2.04%	8.16%	2.04%	10.20%	0.00%	10.20%	2.04%	0.00%	0.00%	8.16%	10.20%	2.04%	26.53%
	会计学	0.00%	0.00%	5.45%	3.64%	5.45%	1.82%	1.82%	12.73%	1.82%	3.64%	0.00%	3.64%	0.00%	1.82%	1.82%	5.45%	12.73%	0.00%	38.18%
	金融学	0.00%	0.00%	7.02%	7.02%	0.00%	0.00%	1.75%	33.33%	3.51%	0.00%	0.00%	10.53%	0.00%	0.00%	7.02%	7.02%	3.51%	1.75%	17.54%
	市场营销	0.00%	0.00%	14.29%	2.04%	0.00%	0.00%	2.04%	8.16%	0.00%	4.08%	0.00%	6.12%	0.00%	0.00%	4.08%	20.41%	10.20%	0.00%	28.57%
文学院	汉语言文学	0.00%	0.00%	4.08%	18.37%	2.04%	2.04%	10.20%	2.04%	8.16%	0.00%	0.00%	8.16%	0.00%	0.00%	14.29%	20.41%	4.08%	0.00%	6.12%
	英语	0.00%	1.69%	1.69%	1.69%	0.00%	3.39%	37.29%	5.08%	10.17%	5.08%	0.00%	5.08%	0.00%	0.00%	0.00%	16.95%	5.08%	0.00%	6.78%

汕头大学 2017 届本科毕业生就业质量报告

长江新闻与传播学院	编辑出版学	0.00%	0.00%	0.00%	4.00%	0.00%	0.00%	4.00%	0.00%	4.00%	0.00%	0.00%	16.00%	0.00%	0.00%	28.00%	36.00%	4.00%	0.00%	4.00%
	广播电视学	0.00%	0.00%	3.13%	6.25%	0.00%	0.00%	6.25%	0.00%	6.25%	0.00%	0.00%	9.38%	0.00%	0.00%	34.38%	28.13%	0.00%	3.13%	3.13%
	广告学	0.00%	0.00%	4.44%	2.22%	0.00%	0.00%	0.00%	2.22%	4.44%	0.00%	0.00%	6.67%	0.00%	0.00%	26.67%	44.44%	2.22%	2.22%	4.44%
	新闻学	0.00%	0.00%	9.68%	3.23%	0.00%	3.23%	9.68%	3.23%	3.23%	0.00%	0.00%	3.23%	0.00%	0.00%	29.03%	32.26%	0.00%	0.00%	3.23%
长江艺术与设计学院	产品设计	0.00%	0.00%	5.26%	0.00%	0.00%	0.00%	0.00%	0.00%	15.79%	0.00%	0.00%	5.26%	0.00%	0.00%	42.11%	10.53%	21.05%	0.00%	0.00%
	工业设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0%	0.00%	0.00%	0.00%
	公共艺术	0.00%	0.00%	0.00%	0.00%	14.29%	0.00%	14.29%	0.00%	7.14%	0.00%	0.00%	7.14%	0.00%	0.00%	35.71%	7.14%	7.14%	0.00%	7.14%
	环境设计	0.00%	0.00%	3.03%	0.00%	36.36%	3.03%	3.03%	0.00%	9.09%	0.00%	0.00%	0.00%	3.03%	0.00%	30.30%	0.00%	0.00%	3.03%	9.09%
	美术学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0%
	视觉传达设计	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00%	0.00%	0.00%	5.00%	0.00%	0.00%	60.00%	0.00%	10.00%	0.00%	10.00%
	数字媒体艺术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9.09%	0.00%	6.06%	0.00%	0.00%	0.00%	0.00%	0.00%	54.55%	27.27%	0.00%	0.00%	3.03%

(4) 毕业生从事的职业结构

我校 2017 届本科毕业生从事最多的职业类型是专业技术人员，占已就业毕业生数的 54.57%，其次是办事人员和有关人员，占已就业毕业生数的 24.09%，第三是商业和服务业人员，占已就业毕业生数的 18.94%，从事这三类职业类型的毕业生占已就业毕业生数的 97.6%（见图 7）。各专业本科毕业生就业的职业类型呈现出各自的特点（见表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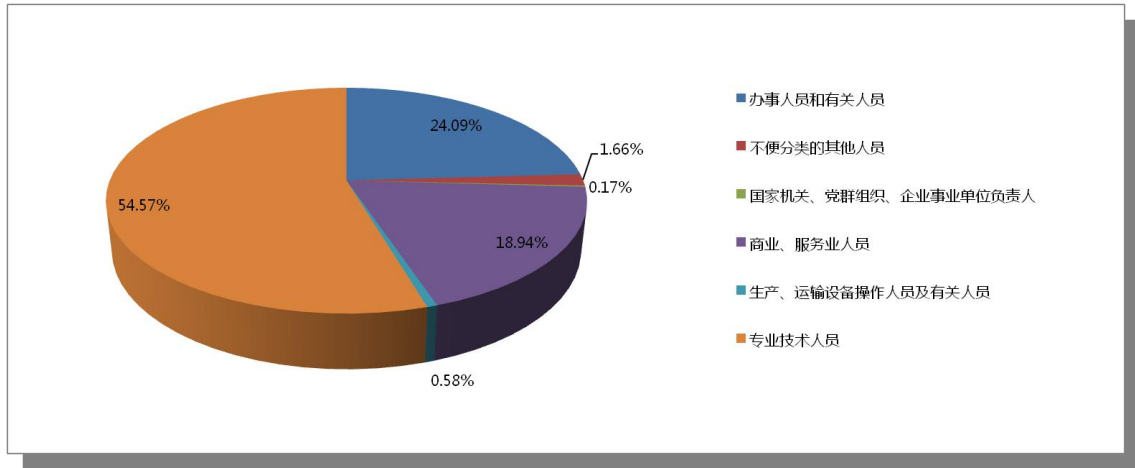


图 7：2017 届本科毕业生就业职业类型流向

表 5：2017 届各专业本科毕业生就业职业类型流向

学院	专业名称	办事人员和有关人员	不便分类的其他人员	国家机关、党群组织、企业事业单位负责人	商业、服务业人员	生产、运输设备操作人员及有关人员	专业技术人员
法学院	法学	36.25%	0.00%	0.00%	2.50%	0.00%	61.25%
	公共事业管理	75.86%	0.00%	0.00%	10.34%	0.00%	13.79%
	行政管理	88.64%	2.27%	0.00%	6.82%	0.00%	2.27%
工学院	电子信息工程	14.04%	0.00%	0.00%	1.75%	0.00%	84.21%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4.26%	0.00%	1.06%	5.32%	1.06%	88.30%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4.08%	2.04%	0.00%	2.04%	0.00%	91.84%
	通信工程	7.69%	2.56%	0.00%	7.69%	0.00%	82.05%
	土木工程	0.00%	1.82%	0.00%	12.73%	1.82%	83.64%
理学院	生物技术	10.71%	0.00%	0.00%	21.43%	10.71%	57.14%
	数学与应用数学	16.22%	0.00%	0.00%	29.73%	0.00%	54.05%

	应用化学	32.00%	0.00%	0.00%	8.00%	2.00%	58.00%
	应用物理学	21.21%	6.06%	0.00%	3.03%	0.00%	69.70%
商学院	工商管理	21.62%	8.11%	0.00%	54.05%	2.70%	13.51%
	国际经济与贸易	2.04%	4.08%	2.04%	87.76%	0.00%	4.08%
	会计学	10.91%	1.82%	0.00%	54.55%	0.00%	32.73%
	金融学	42.11%	0.00%	0.00%	54.39%	0.00%	3.51%
	市场营销	20.41%	0.00%	0.00%	71.43%	0.00%	8.16%
文学院	汉语言文学	79.59%	0.00%	0.00%	4.08%	0.00%	16.33%
	英语	66.10%	0.00%	0.00%	5.08%	0.00%	28.81%
长江新闻与传播学院	编辑出版学	12.00%	0.00%	0.00%	8.00%	0.00%	80.00%
	广播电视学	18.75%	0.00%	0.00%	3.13%	0.00%	78.13%
	广告学	15.56%	0.00%	0.00%	13.33%	0.00%	71.11%
	新闻学	12.90%	0.00%	0.00%	19.35%	0.00%	67.74%
长江艺术与 design 学院	产品设计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0%
	工业设计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0%
	公共艺术	14.29%	28.57%	0.00%	0.00%	0.00%	57.14%
	环境设计	6.06%	3.03%	0.00%	3.03%	0.00%	87.88%
	美术学	0.00%	0.00%	0.00%	100.00%	0.00%	0.00%
	视觉传达设计	0.00%	15.00%	0.00%	0.00%	0.00%	85.00%
	数字媒体艺术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0%

二、就业工作主要措施

我校 2017 年毕业生就业指导工作认真贯彻《教育部关于做好 2017 届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的通知》（教学〔2016〕11 号）和广东省教育厅有关文件和会议的精神，实施有效的就业创业措施，实现了我校就业质量和就业创业指导服务水平“双提高”。

1. 落实就业工作领导责任制

校分管领导多次召开就业指导工作会议，关注就业工作的发展动态。及时调整各种促进就业的措施。根据广东省教育厅的有关规定，进一步加强我校 2017 届毕业生就业情况统计上报工作，从 2017 年 3 月起实行就业情况报送制度，包括每月三次具体就业信息报送和就业进展情况双周报制，进一步准确掌握我校毕业生就业进展情况，同步采取有效应对措施；4 月，我校与省教育厅签订《2017 年广

东省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目标责任书》，校领导分别与各院领导签订《2017年汕头大学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目标责任书》，逐级落实责任制，形成全员参与、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确保我校2017届毕业生就业工作任务的完成。

2. 创新管理体制，就业倒逼培养

学校成立本科生院，将本科学生的招生、培养和就业归于一个部门，形成高效的信息反馈和联动机制，形成有效的就业倒逼培养的机制。近年来，我校近70%的生源来自珠三角地区，大多数学生希望前往珠三角地区就业。为此，学校利用本科生院的优势，启动就业倒逼培养的机制，大力推行珠三角地区实习，珠三角实习基地从2015年51个增加到2017年72个，珠三角地区实习人数由2015年561名，占比37.7%，增加到2017年762名，占比54.0%。珠三角地区实习推动学生在珠三角地区就业，全校珠三角地区就业人数占比近70%。另外，珠三角地区就业倒逼了潮汕地区就业质量的提升，近年来，潮汕本地就业企业为了吸引汕大毕业生，都不同程度提高了入职学生的薪酬待遇，有的甚至超过了珠三角地区的水平。

3. 多渠道拓展就业市场

学校加强与地方人力资源部门、行业协会、商会、校友会和用人单位的合作，构建校内校外、线下线上相结合的就业市场体系。2017年，成功承办和举办了广东省高校毕业生供需见面会（粤东专场）、汕潮揭上市公司招聘会、校友企业招聘会等综合性招聘会，参会单位近400家，举办知名企业专场宣讲会147场，通过网络招聘会及学校“就业在线”发布招聘信息的用人单位600多家，各渠道全年提供就业岗位近18000个，供需比约9:1。

4. 主动走出校园推荐毕业生

分管校领导带队赴珠三角各地，走访碧桂园、华润置地、深信服科技、深圳传音控股、天虹股份、玛丝菲尔时装、徐福记、广东美味鲜、星火教育、世联地产等重点用人单位，洽谈就业、实习校企合作，并在广州、深圳、佛山、东莞等地举办4场毕业生推介会，推进实习和就业工作；就业指导中心工作人员参加了“东莞大型校企人才合作洽谈会”、“佛山高新区第四届校企合作洽谈会”、“惠州仲恺高新区第七届百校千企合作洽谈会”等校企合作活动，积极推荐我校毕业生。

5. 提供科学有效的就业指导

一是《职业生涯辅导与训练》和《就业指导》课程采取邀请职业经理人参与授课和增加企业参观实践等方式，提高教学效果；二是设立“学生职业发展咨询室”，为学生提供个性化职业咨询；三是创新指导模式，在举办名家讲坛、简历比赛、行业分析大赛、政策解答会和求职分享会的基础上，开展了求职训练营和教练工作坊，效果显著。2017年，全校学生参加就业课程、职业咨询及各类指导活动逾4000人次。

6. 就业帮扶精准到位

针对就业困难毕业生，学校通过提供求职补助、提供个性化指导、提供就业岗位帮助实现就业。2017年，我校共提供求职补贴3.8万元，个性化咨询100多人次，设立校内助理岗位和校外流动岗位42个；对积极主动就业、考研的本科毕业生，学校加大奖励力度，2017年奖励金额达82万元，共有42%的本科毕业生获得奖励。

三、就业质量相关分析

1. 就业薪酬情况

我校2017届本科毕业生的平均起薪为4664元/月。在各学院、书院中，工学院的平均起薪最高，达到5416元/月，其他依次为商学院、至诚书院、长江新闻与传播学院、法学院、文学院、理学院、长江艺术与设计学院。在各专业中，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毕业生的平均起薪最高，达到7092元/月，电子信息工程、通信工程、土木工程、市场营销、会计学、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金融学、美术学、行政管理、国际经济与贸易、广播电视学、工商管理等专业的毕业生平均起薪均高于我校本科毕业生平均水平（见图8、表6）。

图 8：2017 届各学院（书院）本科毕业生薪酬情况（元/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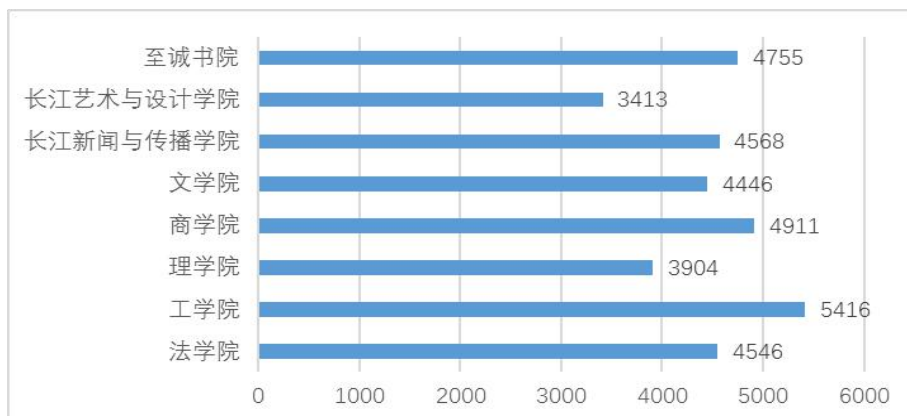


表 6：2017 届各专业本科毕业生薪酬情况

学院	专业	平均薪酬 (元/月)
法学院	法学	4379
	公共事业管理	4610
	行政管理	4725
工学院	电子信息工程	5285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4891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7092
	通信工程	5500
	土木工程	4811
理学院	生物技术	3899
	数学与应用数学	4573
	应用化学	3494
	应用物理学	4230
商学院	工商管理	5018
	国际经济与贸易	4818
	会计学	4692
	金融学	4836
	市场营销	5204
文学院	汉语言文学	4638
	英语	4526
长江新闻与传播学院	编辑出版学	4481
	广播电视学	4755
	广告学	4649
	新闻学	4513
长江艺术与设计学院	产品设计	3358
	工业设计	4000
	公共艺术	3457

	环境设计	3345
	美术学	5000
	视觉传达设计	3728
	数字媒体艺术	3606

另外，在广东省 21 个地级市就业的毕业生中，到珠海市就业的毕业生平均起薪最高，为 5520 元/月；其次是深圳市 5273 元/月；第三是河源市 5200 元/月；毕业生平均起薪较 2016 届上升 270 元/月，增幅达 6.14%。

2. 专业对口率情况

我校 2017 届本科毕业生专业对口率为 80.50%。在各学院、书院中，专业对口率在 80.50% 以上的单位依次为文学院、法学院、长江艺术与 design 学院、工学院；达到 99.00%；在各专业中，全校共有 17 个专业的专业对口率为 80.50% 以上，产品设计、工业设计、行政管理的专业对口率最高，均达到 100%。（见图 9、表 7）。

图 9：2017 届各学院（书院）专业对口率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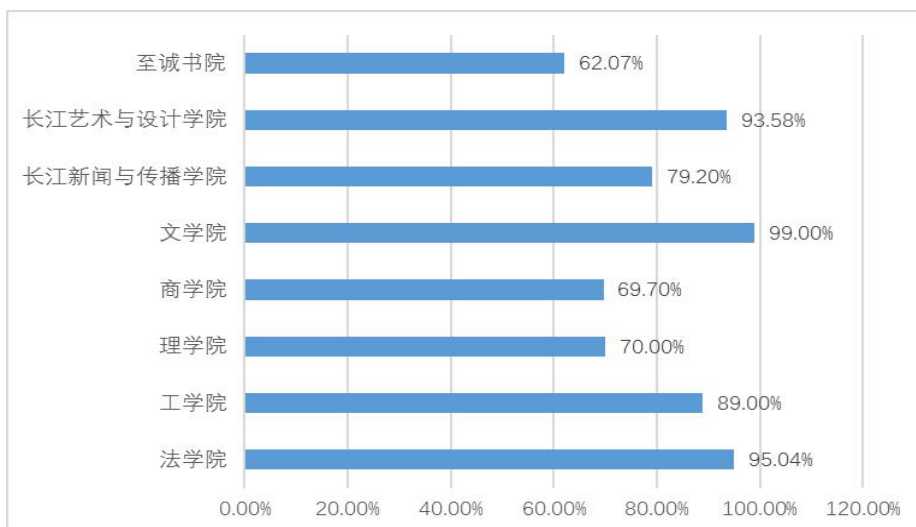


表 7：2017 届各学院及专业的专业对口率情况

学院	专业名称	对口率
法学院	法学	91.30%
	公共事业管理	80.65%
	行政管理	100.00%
工学院	电子信息工程	93.85%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84.31%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90.20%
	通信工程	92.31%
	土木工程	84.62%
理学院	生物技术	69.44%
	数学与应用数学	71.43%
	应用化学	55.77%
	应用物理学	73.68%
商学院	工商管理	69.23%
	国际经济与贸易	71.43%
	会计学	73.68%
	金融学	60.61%
	市场营销	61.54%
文学院	汉语言文学	81.82%
	英语	88.41%
长江新闻与传播学院	编辑出版学	76.92%
	广播电视学	81.08%
	广告学	83.33%
	新闻学	73.33%
长江艺术与设计学院	产品设计	100.00%
	工业设计	100.00%
	公共艺术	71.43%
	环境设计	91.43%
	美术学	0.00%
	视觉传达设计	81.82%
	数字媒体艺术	94.12%

3. 签约 500 强企业情况

我校 2017 届本科毕业生到世界 500 强和中国 500 强企业就业的比例为 16.53%，比 2016 届增加三个百分点。各学院（书院）本科毕业生签约 500 强企业的比例从高至低依次为工学院、商学院、法学院、至诚书院、理学院、文学院、长江艺术与设计学院和长江新闻与传播学院。各专业中，土木工程的毕业生签约 500 强企业的比例最高，达到 36.36%，公共事业管理、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通信工程等专业毕业生签约 500 强企业的比例均达到 30% 以上（见图 10、表 8）。

图 10：2017 届各院本科毕业生签约 500 强企业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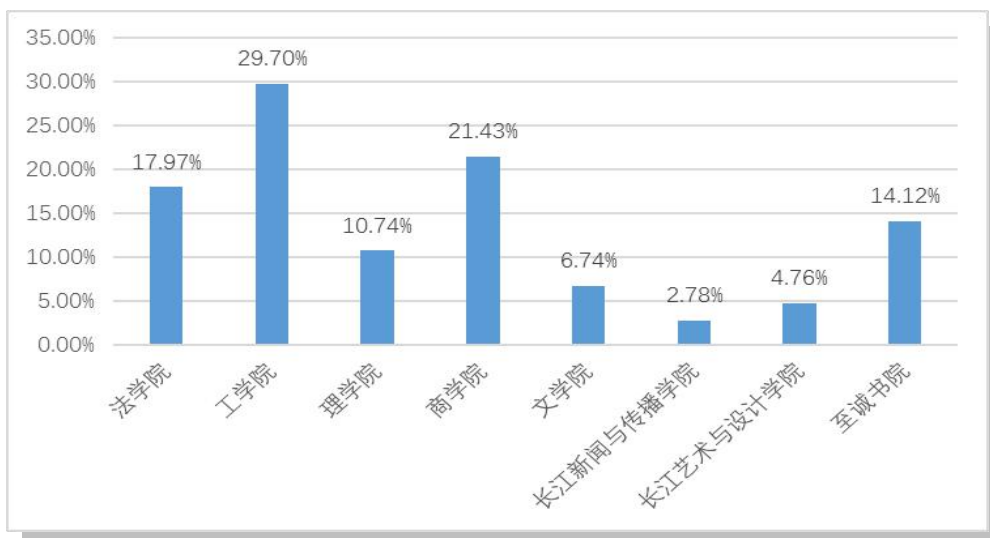


表 8：2017 届各专业本科毕业生签约 500 强企业的情况

学院	专业名称	比率
法学院	法学	6.25%
	公共事业管理	31.03%
	行政管理	25.00%
工学院	电子信息工程	22.81%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34.04%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16.33%
	通信工程	30.77%
	土木工程	36.36%
理学院	生物技术	7.14%
	数学与应用数学	18.92%
	应用化学	8.00%
	应用物理学	9.09%
商学院	工商管理	13.51%
	国际经济与贸易	22.45%
	会计学	16.36%
	金融学	28.07%
	市场营销	22.45%
文学院	汉语言文学	4.08%
	英语	10.17%
长江新闻与传播学院	编辑出版学	4.00%
	广播电视学	3.13%
	广告学	2.22%
	新闻学	12.90%

长江艺术与设计学院	产品设计	0.00%
	工业设计	0.00%
	公共艺术	0.00%
	环境设计	3.03%
	美术学	0.00%
	视觉传达设计	20.00%
	数字媒体艺术	3.03%

四、就业对教育教学的反馈

我校成立本科生院，将本科学生的招生、培养和就业归于一个部门，形成高效的信息反馈和联动机制，形成有效的就业倒逼培养的机制。主要体现在两个方面，一是就业倒逼培养，近年来主要是就业倒逼学生珠三角地区实习。接下来还要通过就业倒逼人才培养方案的修订和实施。二是就业倒逼招生计划的调整。2017年，我校在总招生人数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就业质量高的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电子信息工程等专业增加招生人数。

学校开展毕业生就业质量跟踪与分析工作。与麦可思数据有限公司合作，对毕业生在就业竞争力、就业特色与优势、校友评价等方面开展调查，形成《汕头大学社会需求与培养质量年度报告》；同时，按照广东省教育厅有关编制发布高校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的通知要求，每年编制汕头大学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建立健全毕业生就业状况跟踪、监测机制；促进我校教育教学改革，提高我校毕业生就业竞争力，为我校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提供依据。

五、小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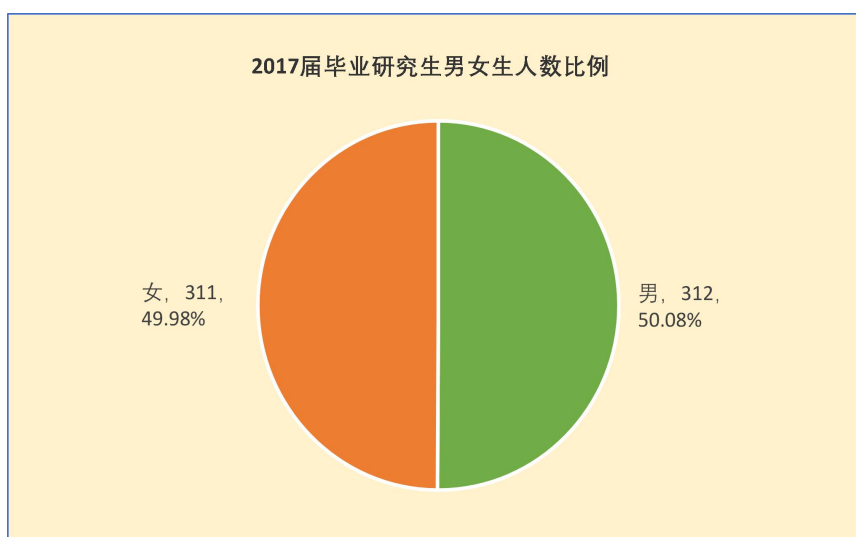
2017年，我校坚持贯彻教育部和广东省教育厅对就业工作的要求，重视毕业生就业工作面临的新情况，加强组织领导，创新管理体制，拓展就业渠道，提升指导水平，完善就业服务体系，我校毕业生就业工作迈上新的台阶。

第二部分 研究生毕业生就业质量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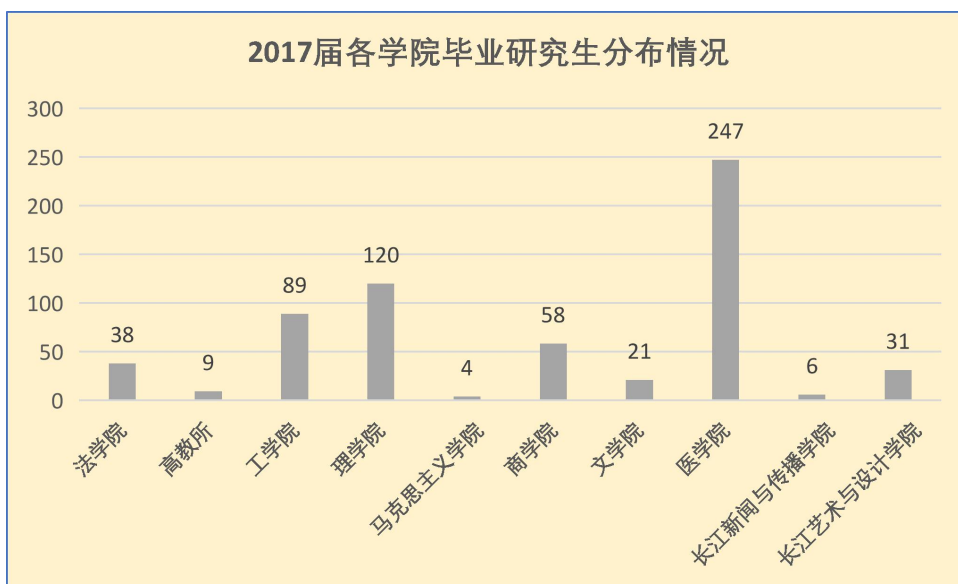
一、2017 届毕业研究生就业基本情况

本报告所提的 2017 届毕业研究生是指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9 月 1 日我校取得毕业资格的研究生，不包括 2017 年因结业、肄业等未取得毕业资格的毕业生以及港澳台、外籍生源毕业生。

截至 2017 年 9 月 1 日，我校今年共有 623 名毕业研究生参加就业，比 2016 届增加 68 人，包括往年未取得毕业资格延迟到 2017 年毕业的研究生 48 人。其中男生 312 人，占毕业生总人数的 50.08%；女生 311 人，占毕业生总人数的 49.92%，全校毕业研究生男女结构比例均衡；不同学科毕业研究生人数规模差异较大，医学院、理学院、工学院毕业生人数较多，三个学院毕业生人数合计占全校毕业研究生总人数的 71.75%。（见附表 1-1，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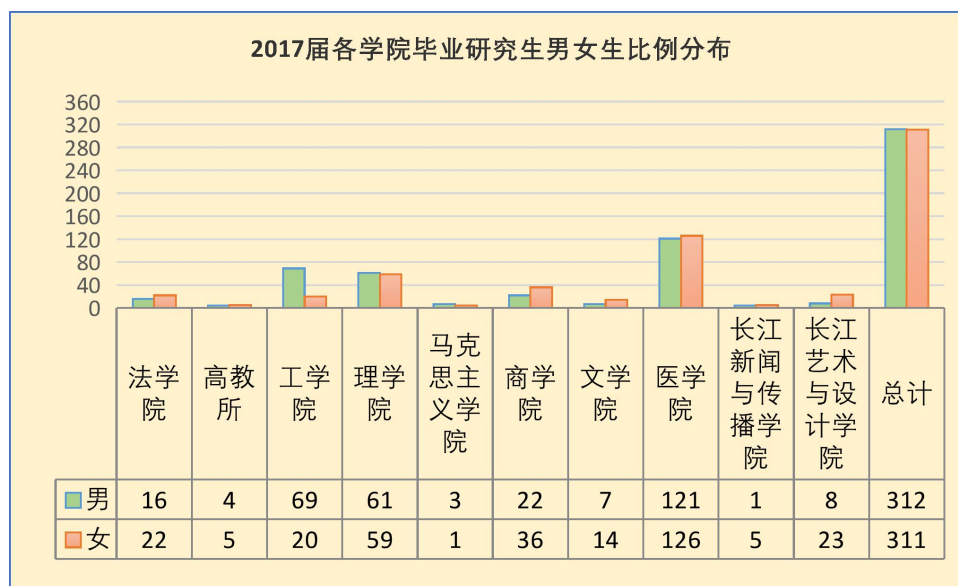


附表 1-1



附表 1-2

从 2017 届各学院毕业研究生的男女生分布情况看，其中，工学院、文学院、长江新闻与传播学院、长江艺术与设计学院的男女生比例差距较大，其他学院男女比例大致均衡。（见附表 1-3）。



附表 1-3

二、2017 届我校各学院毕业研究生就业率统计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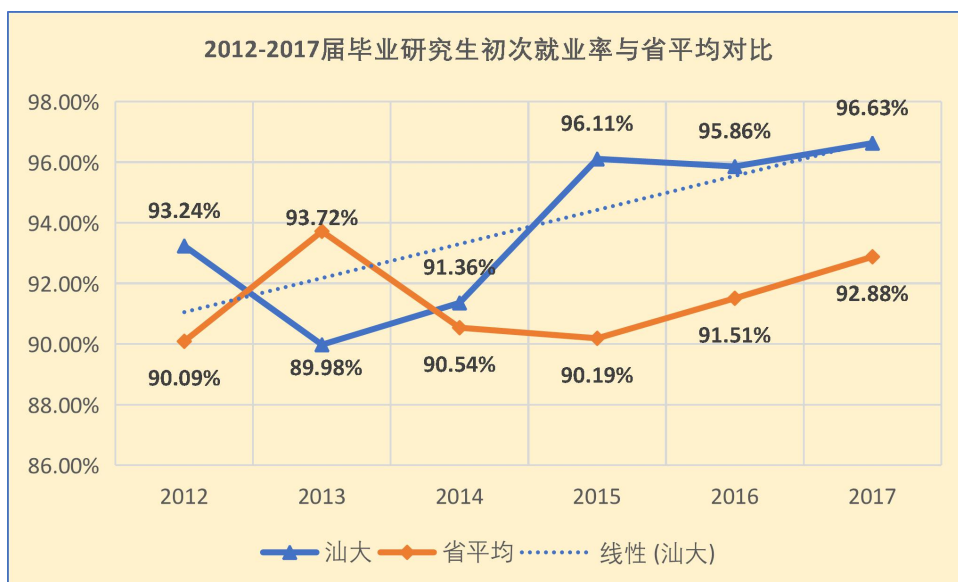
截至 2017 年 9 月 1 日，2017 届我校毕业研究生初次就业率为 96.63%，比去年同期提升了 0.77 个百分点，比全省研究生初次就业率高 3.75 个百分点。2017 年全校有 58 个专业的毕业研究生参加就业，有 42 个专业（含博士）的初次就业

率达到 100%。其中，高教所、工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长江新闻与传播学院的就业率均达到 100%，商学院、医学院的就业率均达到 95%以上。（见附表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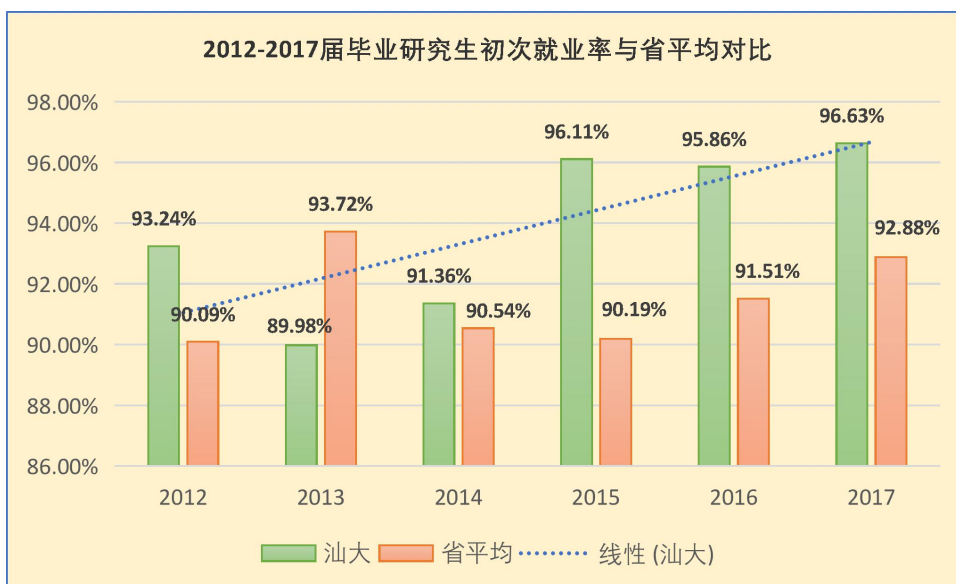


附表 2-1

近几年来，我校不断深化研究生培养改革，逐步提升整体研究生培养水平，同时不断探索促进就业创业的新模式，联合导师、专业学院、企业等各方力量全力推动就业工作，实施“督、引、促、帮、扶”毕业生就业指导模式。近年来研究生初次就业率均高于全省平均水平，且保持平稳的增长趋势，总体就业质量逐步提高。（见附表 2-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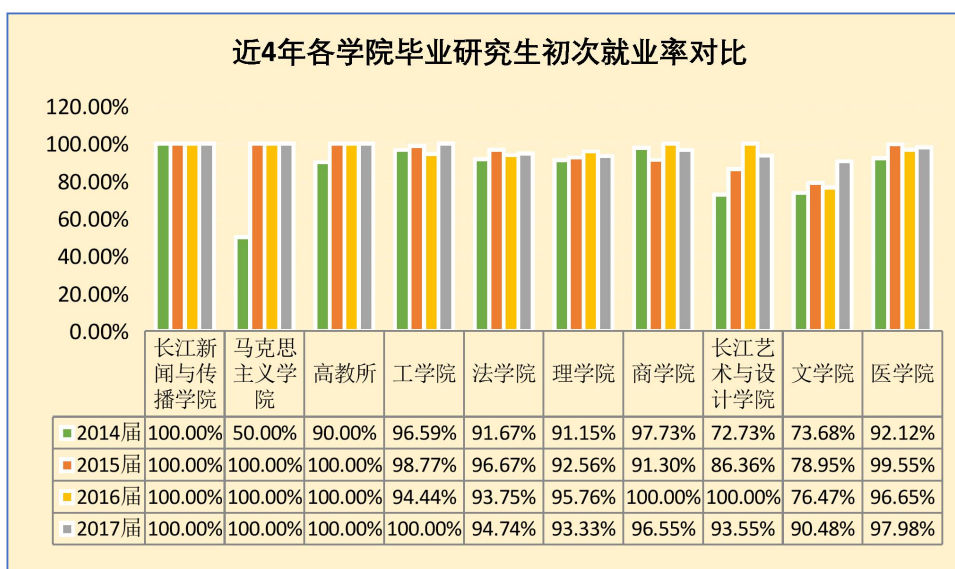


附表 2-3



附表 2-4

从近 4 年的初次就业率统计看，长江新闻与传播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及高教所连续保持初次就业率 100%的良好态势。2017 年工学院毕业研究生初次就业率首次达到 100%；法学院、文学院、医学院 2017 届的初次就业率较之 2016 届有不同幅度增长；理学院、商学院、长江艺术与 design 学院 2017 届初次就业率均略低于 2016 届初次就业率。（见附表 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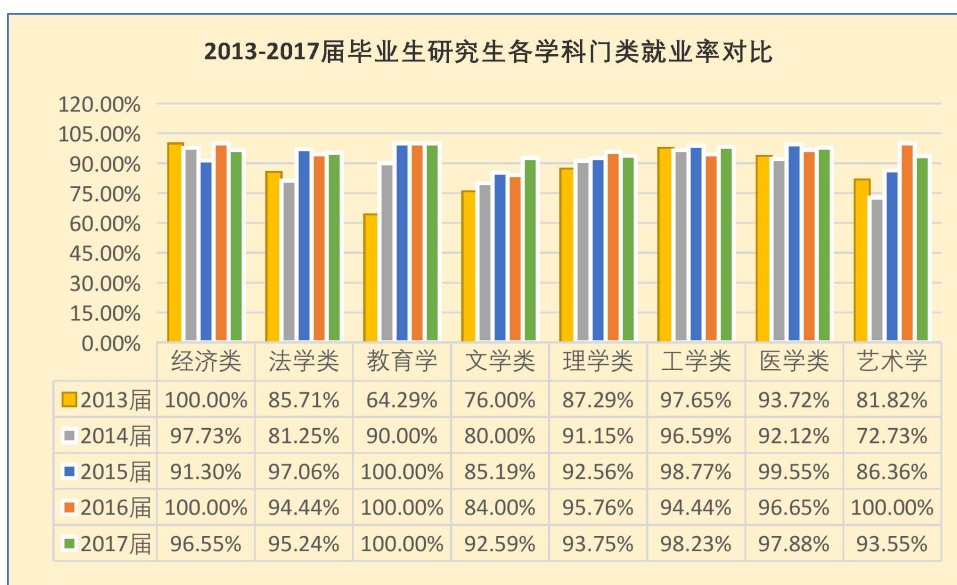


附表 2-5

三、近五年各学科门类研究生初次就业率的波动统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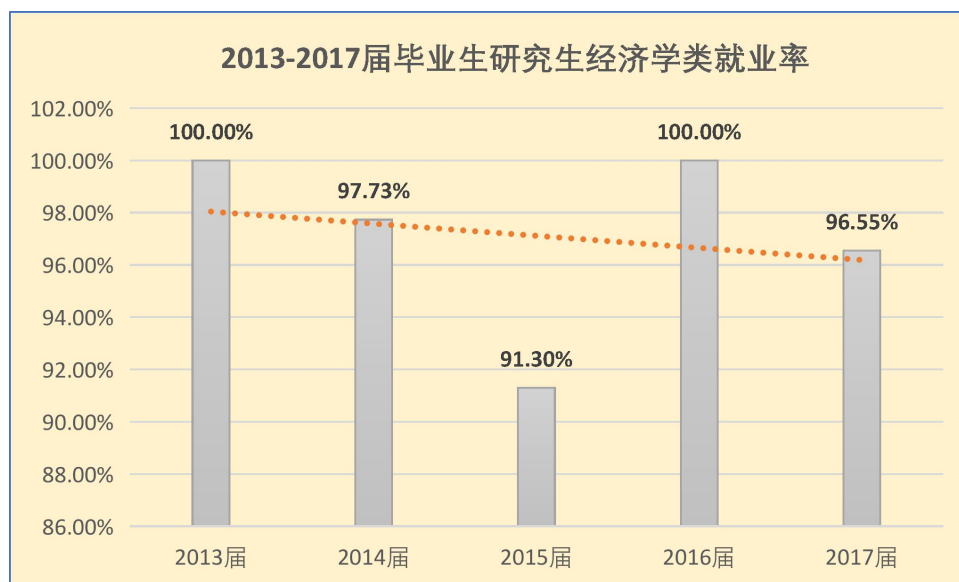
从各个学科门类来看，近几年各个学科中就业率变化较大的是教育类和

艺术类，教育类的 2017 届比 2013 届同期统计数据增长 35.71 个百分点；其他学科门类近几届的变化不大。（见附表 3-1）



附表 3-1

经济学类毕业研究生的初次就业率，近 5 年来初次就业率波动比较大且有下滑的趋势，2017 届就业率略低于广东省经济学类就业率。（见附表 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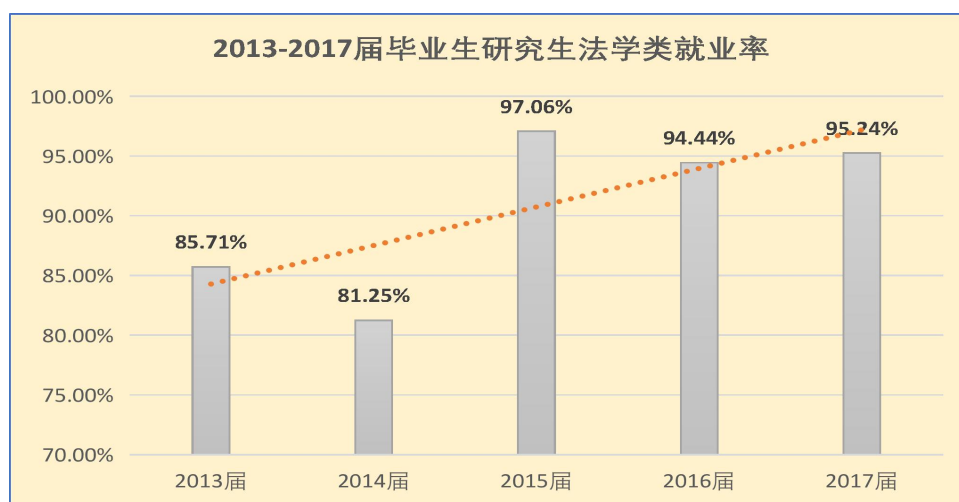


附表 3-2

法学类毕业研究生的初次就业率，从近 5 年的数据看，2015 年之后基本能够保持在 95%左右，整体比较稳定。剩余 5%左右的未就业毕业生未就业原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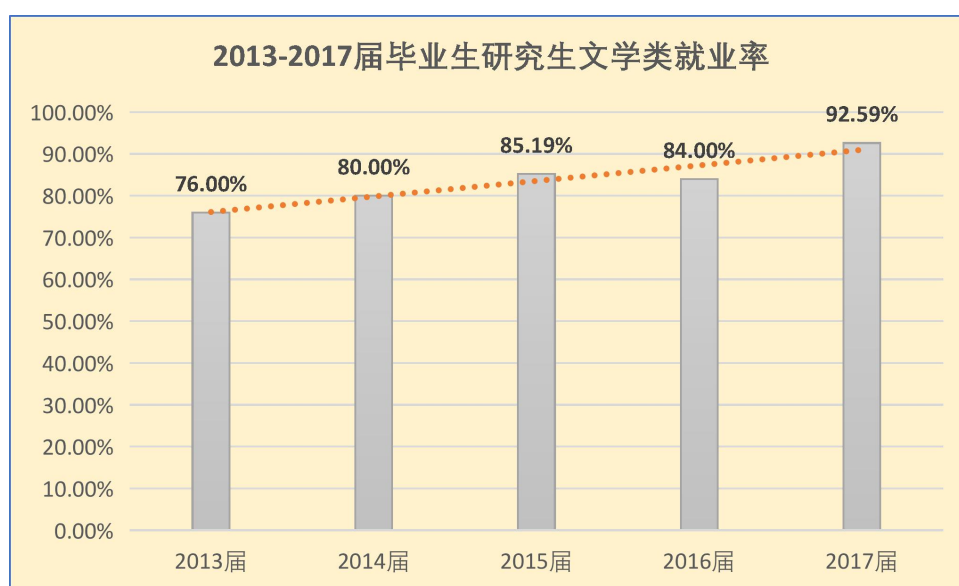
主要是想考事业单位、考公务员，就业的时间跨度会比较长，属于慢就业类型。

(见附表 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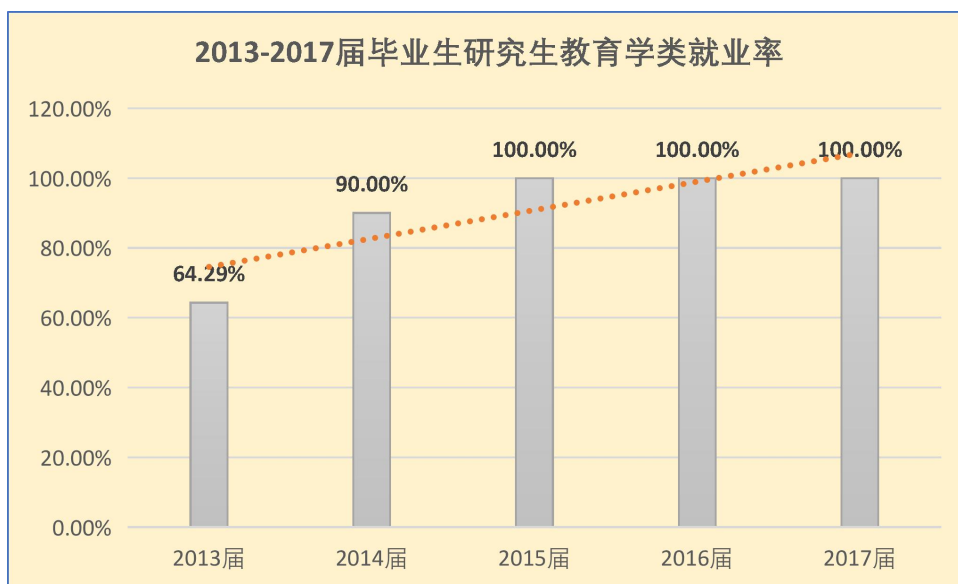


附表 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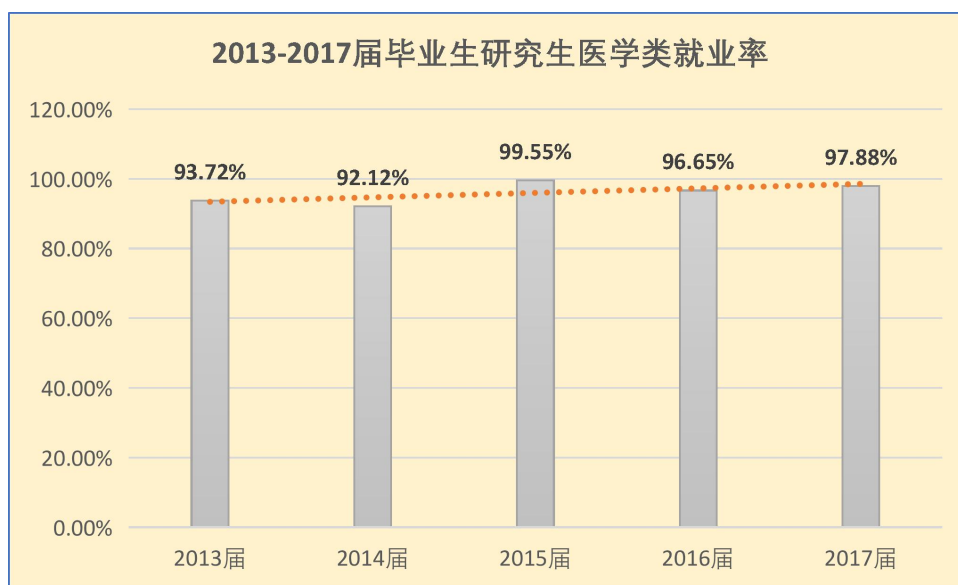
文学类、高教类、医学类近 5 年毕业研究生的初次就业率均在保持前一年水平的基础上有所提升。由于这三个大类学科基本每年毕业生人数比较固定、毕业生择业范围比较明确等特点，因此提升整体就业率难度较大。(见附表 3-4/5/6)



附表 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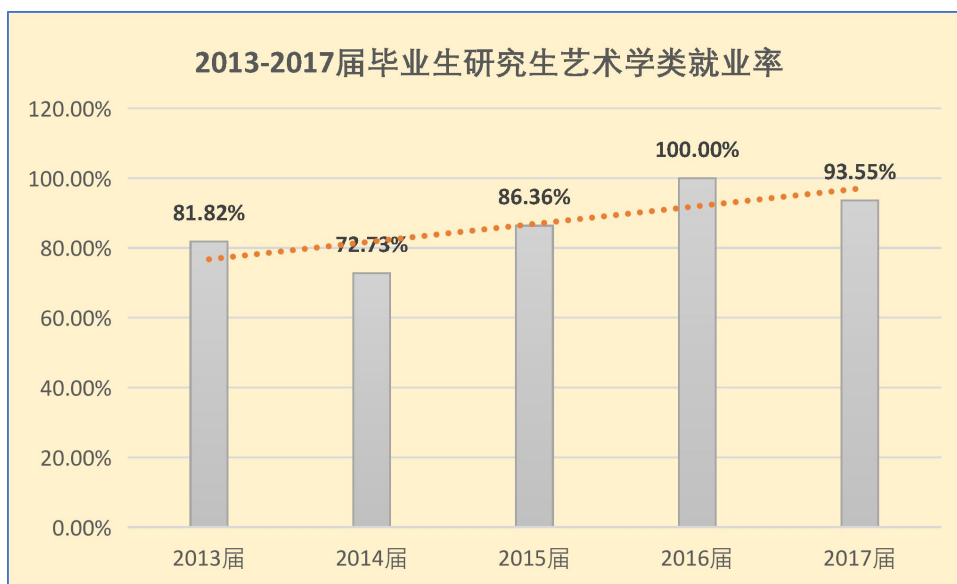


附表 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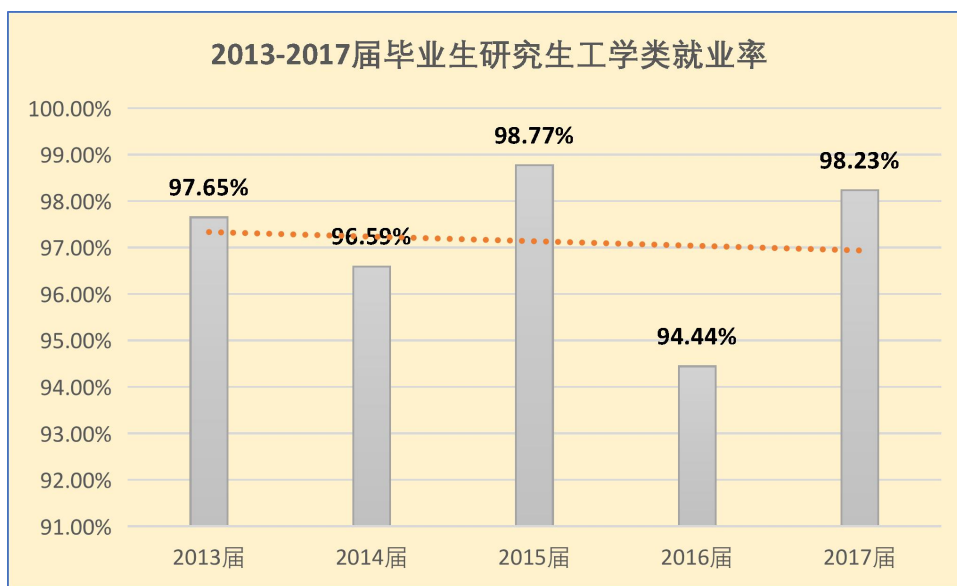
附表 3-6

艺术类研究生喜欢在毕业后创办自己的工作室、设计作品等，存在筹备时间较长，在省就业率统计时间节点时无法提供全面有效的就业信息，特别近年来有增长的趋势，影响专业的就业率，并非是学生实际处于未就业状态。（见附表 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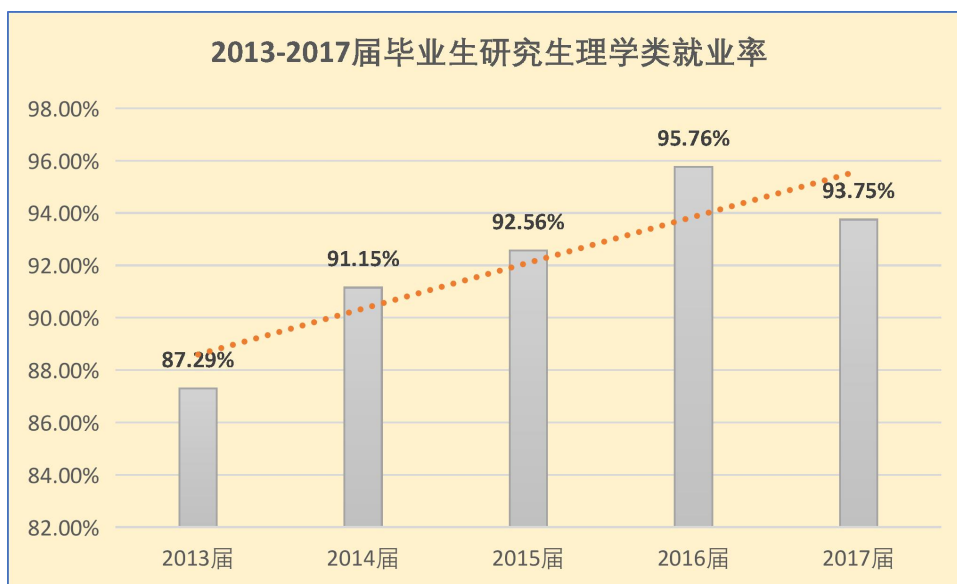
附表 3-7

工学类毕业研究生就业相对来说比较容易，近年来就业率也一直保持非常不错的水平，未就业的学生大部分是自主创业、自主考证而出现就业推迟情况。（见附表 3-8）



附表 3-8

理学类毕业研究生就业范围也比较广，往往涉猎科研、销售等等行业。近年也出现比如海洋生物学的毕业生涉猎金融行业，完全放弃与本专业相关的行当，重新进入全新的领域。（见附表 3-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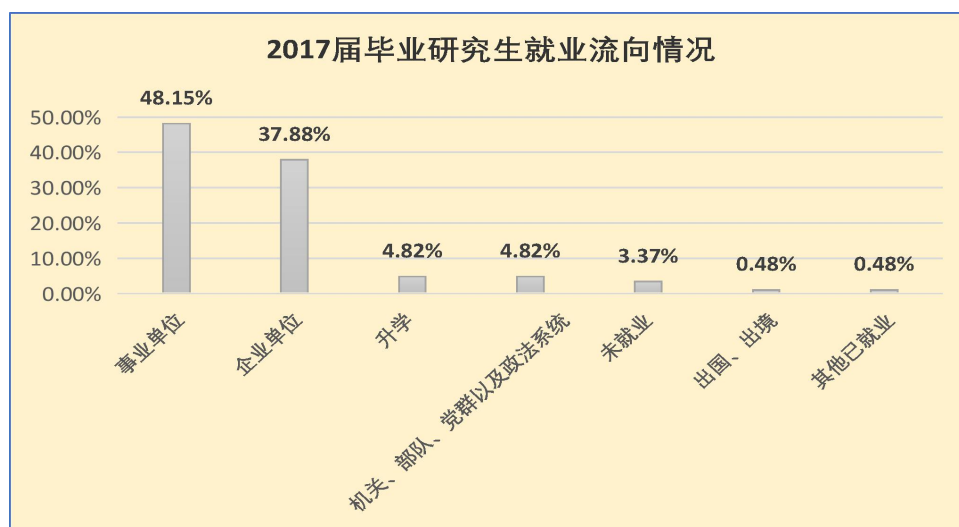


附表 3-9

四、2017 届毕业研究生就业流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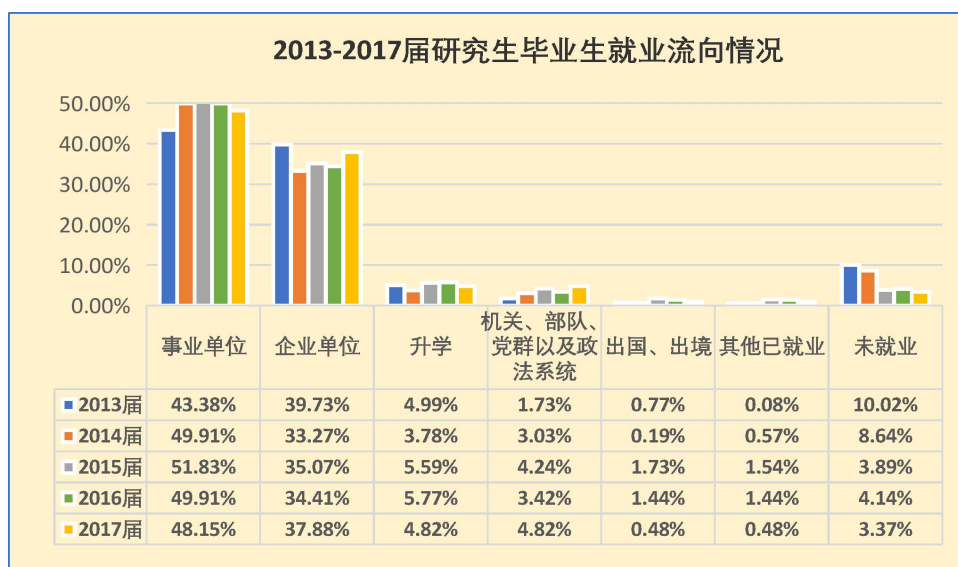
1. 单位类型流向

从初次就业统计数据看，2017 届毕业研究生中就职于机关、部队、党群及政法系统单位共计 30 人，占毕业生总人数的 4.82%；就职于事业单位的共计 300 人，占毕业生总人数的 48.15%；就职于企业单位的共计 230 人，占毕业生总人数的 37.88%；升学的共计 30 人，占毕业生总人数的 4.82%；出国、出境的共计 3 人，占毕业生总人数的 0.48%；其他已就业 3 人，占毕业生总人数的 0.48%；未就业 21 人，占毕业生总人数的 3.37%。（附表 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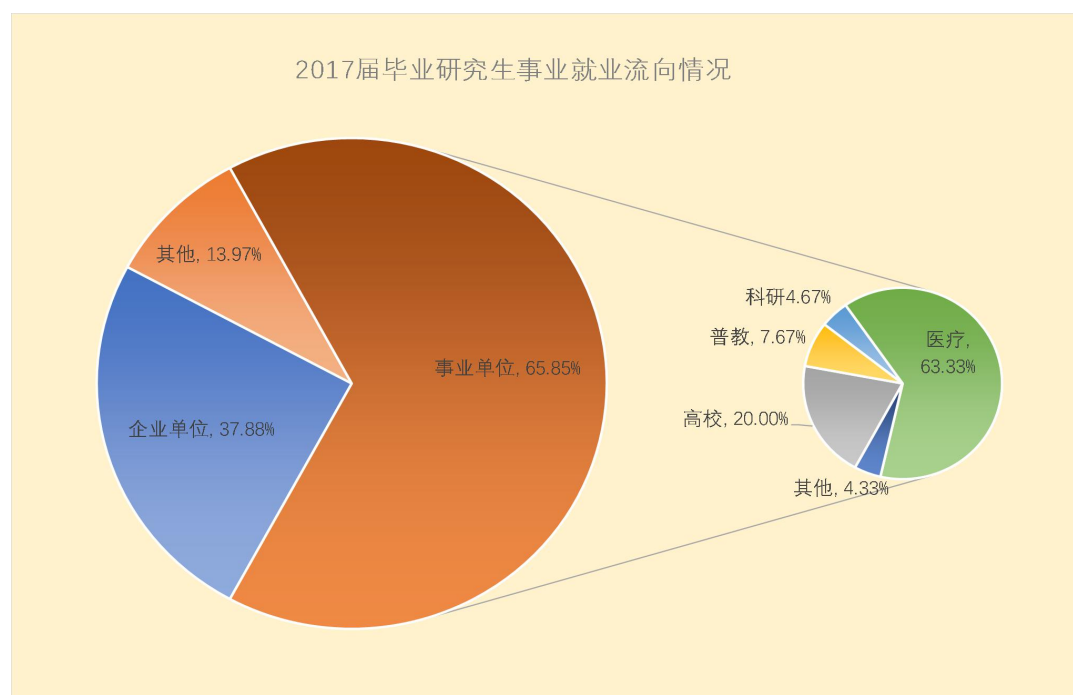
附表 4-1

从近五年的数据看出，每年毕业生的就业流向比较稳定，主要是集中在事业单位和企业单位。（附表 4-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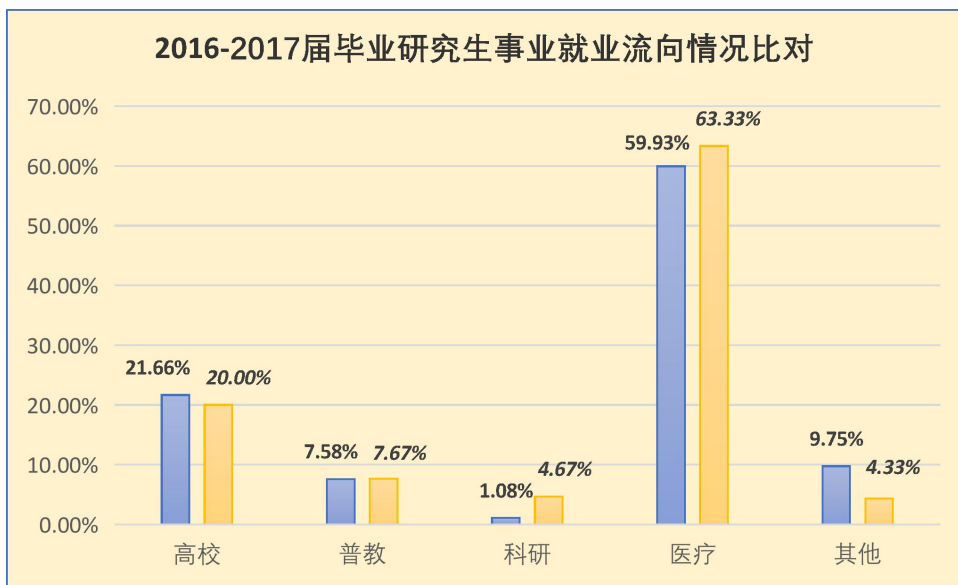


附表 4-2

就职于事业单位的 300 名 2017 届毕业研究生中，从事医疗事业单位的，占进入事业单位工作总人数的 63.33%；进入高校工作的占进入事业单位工作总人数的 20%；还有 7.67%的毕业生从事普教工作，4.67%的毕业生从事科研工作，另外 4.33%的毕业生则就职于其他事业单位，除了进入科研机构工作的学生比例较大幅增加，其他各类型变化不大。（见附表 4-3. 1/3.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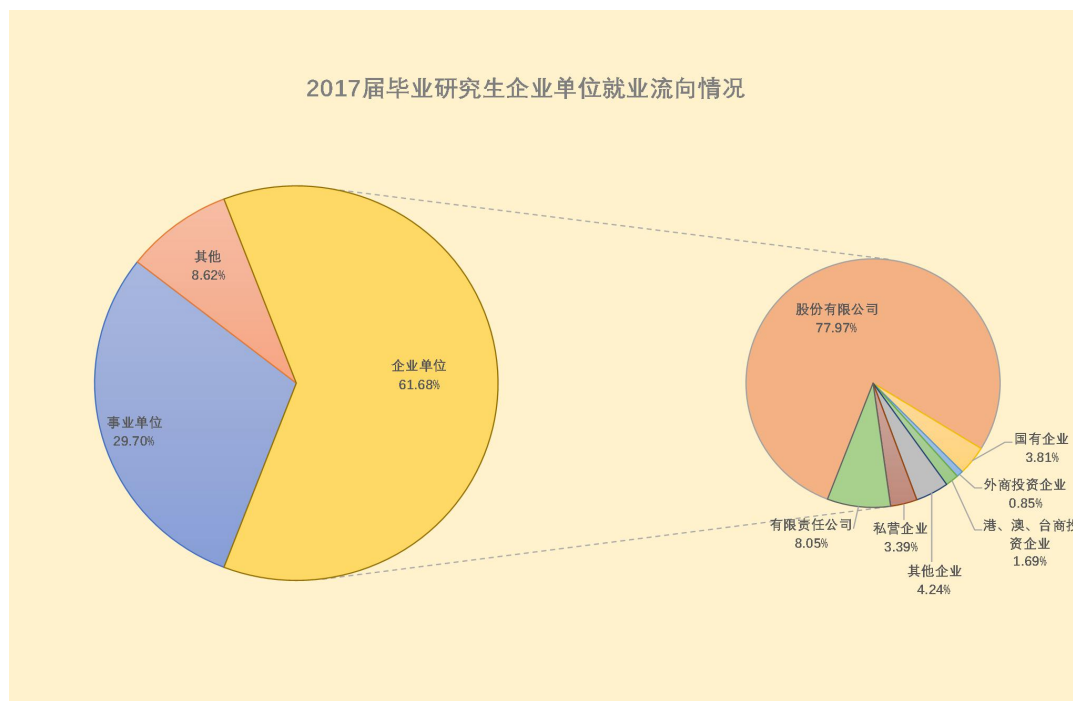


附表 4-3. 1



附表 4-3. 2

就职于企业单位的 230 名 2017 届毕业研究生中在股份有限公司就职的比例最高，占 77.97%；其次是有限责任公司，占 8.05%；其他的分别流向了国有企业、港澳台企业及其他企业。变化比较大的是股份有限公司和有限责任公司，其他的变化不大。（见附表 4-4）



附表 4-4

2. 行业类型流向

2017 届毕业研究生流向各大行业就业的情况与往年相差不大，主要是流向卫生和教育两大行业，分别占比为 32.26%和 20.39%。相比 2016 年同期，就职于教育行业的增加 1.45 个百分点，就职于卫生行业的减少 3.93 个百分点；此外，就职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的学生人数变化比较大，增加了 27 人，比 2016 年增长 4.82 个百分点；就职于国家机构的比例也增长了 0.59 个百分点（见附表 4-5）。

单位所属行业	参加就业人	总占比
保险业	1	0.16%
国际组织	1	0.16%
化学纤维制造业	1	0.16%
建筑装饰和其他建筑业	1	0.16%
金属制品业	1	0.16%
农副食品加工业	1	0.16%
群众团体、社会团体和其他成员组织	1	0.16%
社会保障	1	0.16%
社会工作	1	0.16%
水上运输业	1	0.16%
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	1	0.16%
新闻和出版业	1	0.16%
烟草制品业	1	0.16%
仪器仪表制造业	1	0.16%
渔业	1	0.16%
造纸和纸制品业	1	0.16%
装卸搬运和运输代理业	1	0.16%
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	2	0.32%
房屋建筑业	2	0.32%
汽车制造业	2	0.32%
商务服务业	2	0.32%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2	0.32%
食品制造业	2	0.32%
资本市场服务	2	0.32%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3	0.48%
建筑安装业	3	0.48%
农、林、牧、渔服务业	3	0.48%
其他服务业	3	0.48%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4	0.64%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4	0.64%
通用设备制造业	4	0.64%
专业技术服务业	4	0.64%
广播、电视、电影和影视录音制作业	5	0.80%
其他金融业	5	0.80%
其他制造业	5	0.80%
专用设备制造业	6	0.96%
居民服务业	7	1.12%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8	1.28%
中国共产党机关	8	1.28%
文化艺术业	10	1.61%
货币金融服务	11	1.77%
土木工程建筑业	11	1.77%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13	2.09%
房地产业	14	2.25%
医药制造业	15	2.41%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0	3.21%
研究和试验发展	22	3.53%
国家机构	25	4.01%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30	4.82%
教育	127	20.39%
卫生	201	32.26%
总计	623	100.00%

附表 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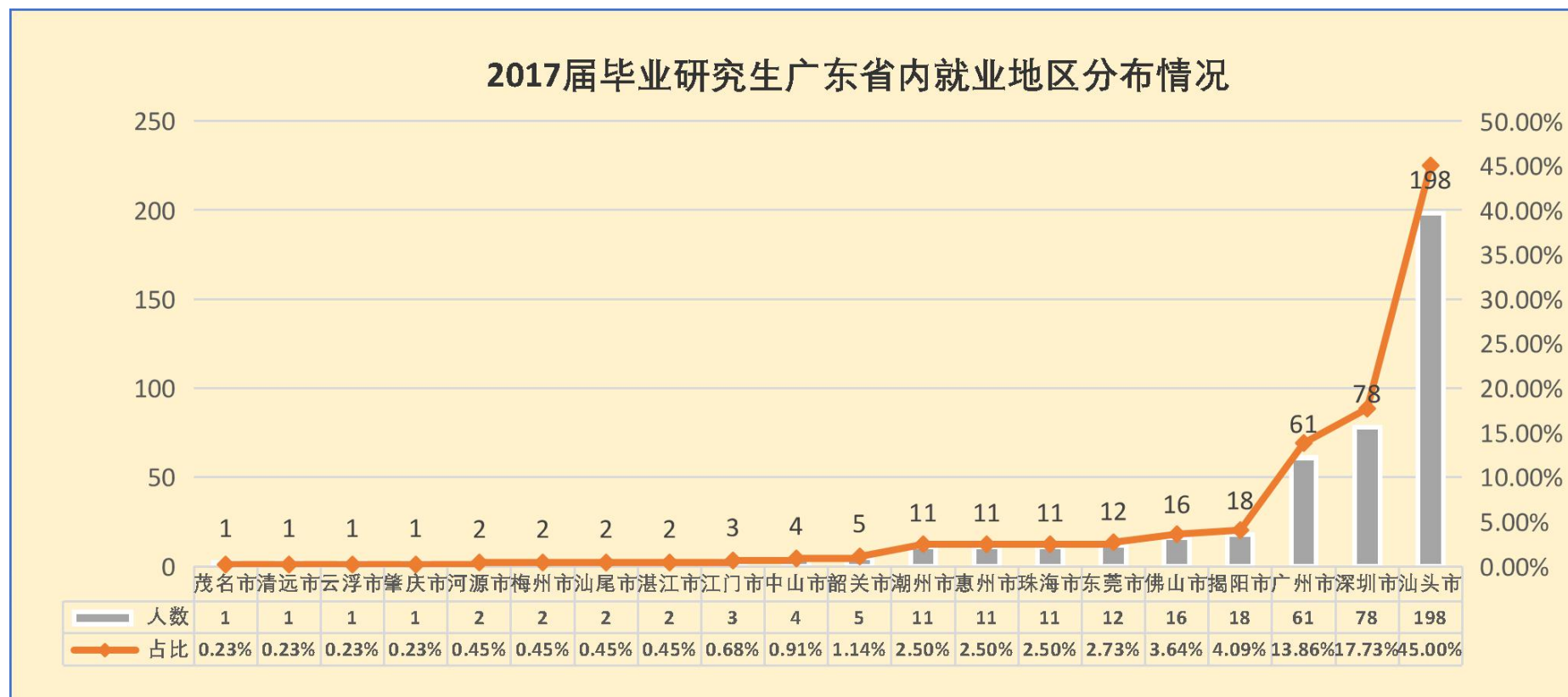
3. 地区类型流向

2017 届毕业研究生就业地区基本集中在广东省，共计 440 人，占毕业生总人数的 70.63%；其次是上海市，共计 24 人，占毕业生总人数的 3.85%；第三是浙江省，共计 20 人，占毕业生总人数的 3.21%，其他往湖北省、北京市、山东省、江西省、河南省等地区就业的人数也比较多。（见附表 4-6）：

省份	人数	占比
贵州省	1	0.16%
海南省	1	0.16%
黑龙江省	1	0.16%
境外(不含港澳台)	1	0.16%
重庆市	1	0.16%
广西壮族自治区	2	0.32%
河北省	2	0.32%
云南省	2	0.32%
辽宁省	3	0.48%
江苏省	6	0.96%
安徽省	8	1.28%
湖南省	8	1.28%
福建省	11	1.77%
河南省	12	1.93%
江西省	12	1.93%
山东省	13	2.09%
北京市	14	2.25%
湖北省	20	3.21%
浙江省	20	3.21%
上海市	24	3.85%
广东省	440	70.63%
未就业	21	3.37%
汇总	623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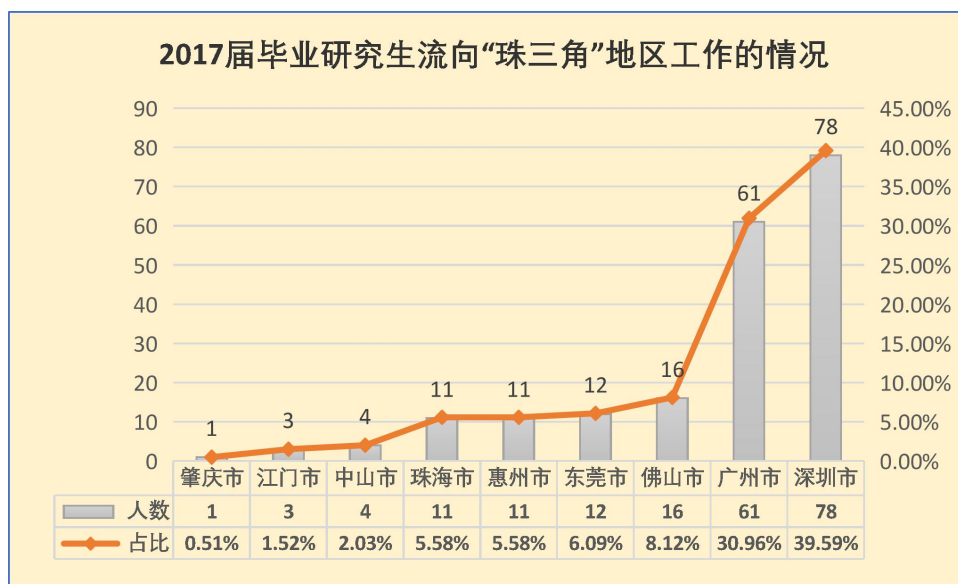
附表 4-6

在广东省内就业的 440 名毕业研究生主要集中在汕头市、深圳市和广州市三大城市，分别占在广东就业总人数的 45%、17.73%、13.86%。相比去年，在汕头、广州、深圳就业人数均有所增加。（见附表 4-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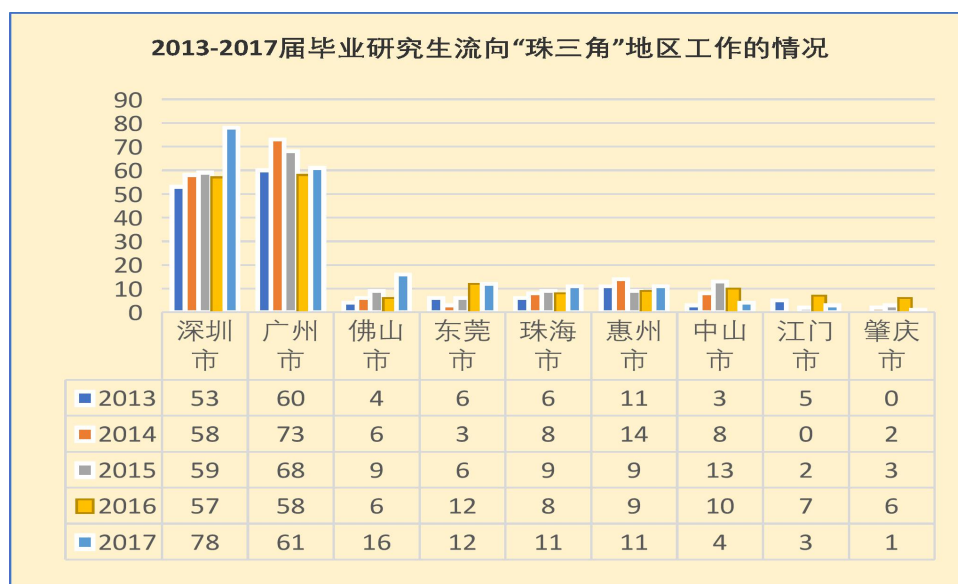


附表 4-7

2017 届共有 197 名毕业研究生在“珠三角”九个地级市就业，主要是集中在深圳、广州、佛山、东莞等地，可以看出学生仍有趋向大城市寻求发展的趋势，近 5 年来变化不大。（见附表 4-8，4-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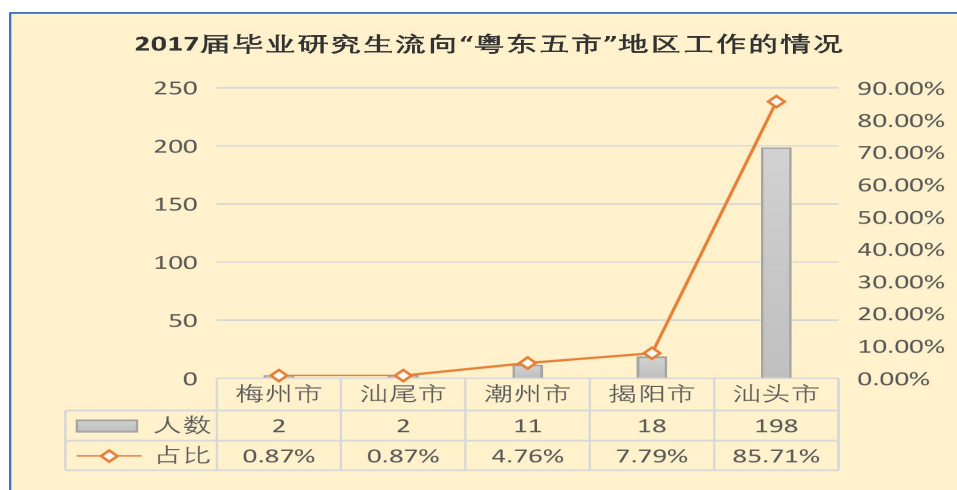
附表 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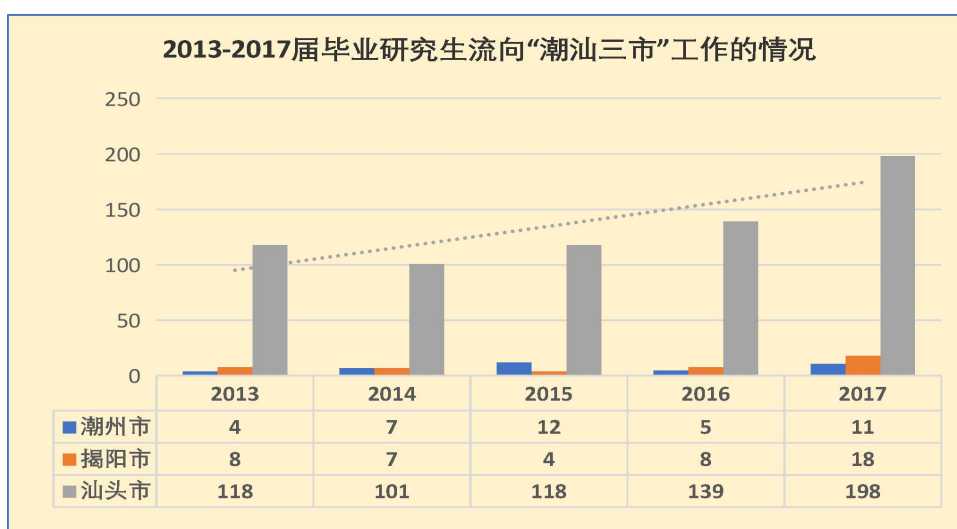
附表 4-9

2017 届共有 231 名毕业生在粤东五市的地区就业，其中 198 名毕业生集中在汕头市。因近年工商管理、公共管理的专业学位硕士报名人数逐年增多，也造成潮汕

三市的生源数逐年增多。（见附表 4-10, 4-11）



附表 4-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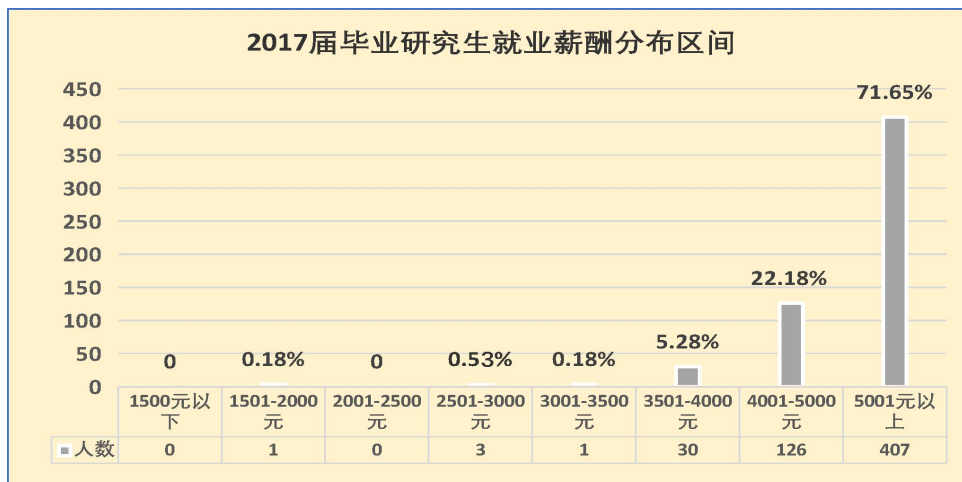
附表 4-11

五、2017 届毕业研究生就业薪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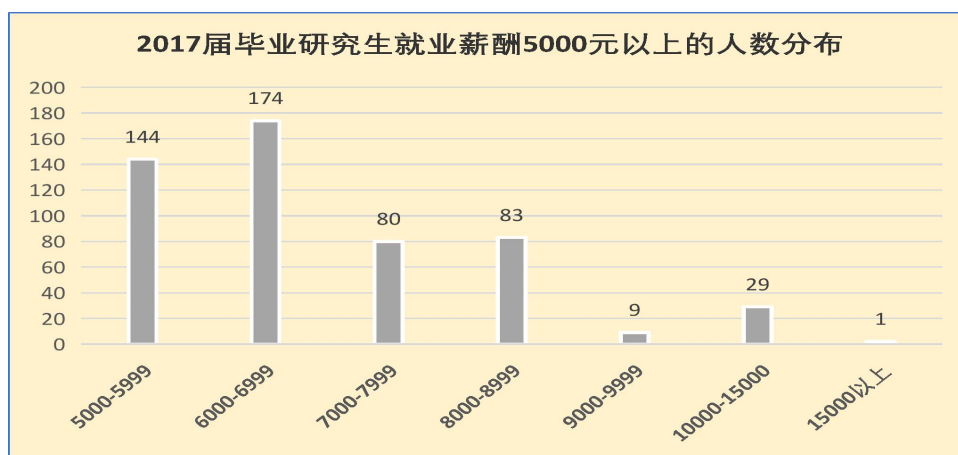
1. 毕业研究生就业薪酬分布

从统计数据显示，我校 2017 届毕业研究生初次就业的平均薪酬为 6416.38 元/月，薪酬分布主要集中在“5000 元以上”区间。其中，分布在 6000-6999 元/月的人数最多，共计 174 人；分布在 5000-5999 元/月区间的，共计 144 人；综合数据看

来，2017 届的毕业研究生就业薪酬有明显提升。（见附表 5-1/2/3）



附表 5-1



附表 5-2

薪酬区间（元/月）	人数（人）	比例
5000	113	21.73%
5400	1	0.19%
5500	12	2.31%
5600	16	3.08%
5800	2	0.38%
6000	149	28.65%
6300	1	0.19%
6500	24	4.62%
7000	67	12.88%
7200	5	0.96%
7500	5	0.96%
7800	3	0.58%
8000	80	15.38%
8500	2	0.38%
8902	1	0.19%
9000	8	1.54%
9500	1	0.19%
10000	13	2.50%
10500	1	0.19%
11000	3	0.58%
12000	7	1.35%
12500	1	0.19%
13000	2	0.38%
15000	2	0.38%
18000	1	0.19%
合计	520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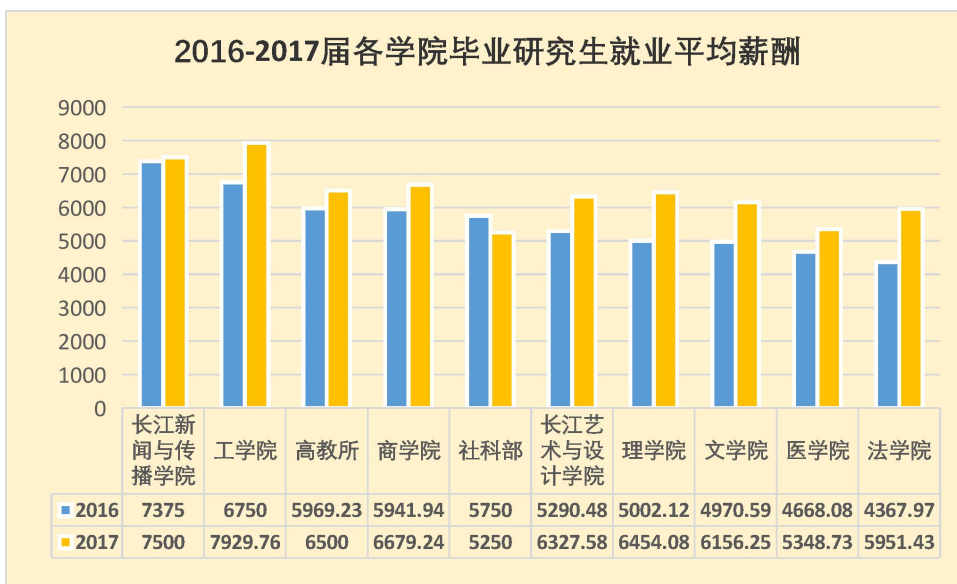
附表 5-3

2. 毕业研究生就业薪酬统计

2017 届毕业研究生就业平均薪酬最高的学院是工学院，达到 7929.76 元/月；位居第二的是长江新闻与传播学院，达到 7500 元/月；另外，商学院、高教所、理学院、长江艺术与设计学院、文学院等各院毕业研究生的就业平均薪酬均达在 6000 元以上。综上，毕业生的就业平均薪酬受专业属性、行业的发展及行情所影响的（见附表 5-2/3/4）



附表 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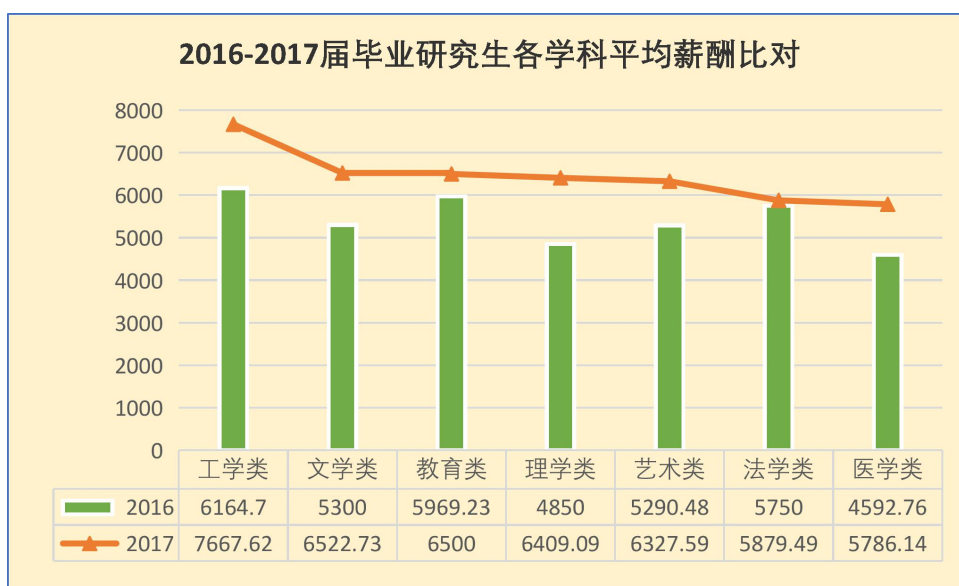
附表 5-3

专业学院	学院平均薪酬	专业名称	专业平均薪酬
法学院	5951.43	公共管理	6134.62
		行政管理	5422.22
高教所	6500.00	高等教育学	6500.00
工学院	7929.76	电子与通信工程	8000.00
		防灾减灾工程及防护工程	7250.00
		机械工程	6736.36
		计算机技术	8800.00
		计算机软件与理论	6000.00
		计算机应用技术	9666.67
		建筑与土木工程	6990.00
		结构工程	7633.33
		信息与通信工程	9468.75
理学院	6454.08	材料物理与化学	5777.78
		工业催化	6375.00
		光学工程	7666.67
		海洋生物学	6047.06
		化学	6113.04
		环境科学	6113.04
		基础数学	7625.00
		生物化学与分子生物学	8100.00
		生物学	6429.41
		应用化学	7700.00
应用数学	6500.00		
马克思主义学院	5250.00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	5250.00
商学院	6679.25	产业经济学	5833.33
		工商管理	6958.33
		工商管理硕士(专业学位)	6227.27
长江新闻与传播学院	7500.00	新闻传播学	7500.00
长江艺术与设计学院	6327.59	美术	6083.33
		设计艺术学	5750.00
		艺术设计	6526.32
文学院	6156.25	英语语言文学	7000.00
		中国语言文学	5772.73
医学院	5348.73	病理学与病理生理学	4660.00
		儿科学	5500.00
		法医学	4775.00
		妇产科学	6300.00
		公共卫生	6100.00
		护理	5000.00
		精神病与精神卫生学	5400.00
		临床检验诊断学	6000.00
		流行病与卫生统计学	6562.50
		麻醉学	5000.00
		免疫学	5692.31
		内科学(专业学位)	5000.00
		皮肤病与性病学	7967.33
		神经生物学	6250.00
		生理学	6000.00
		生物化学与分子生物学	5992.31
		外科学	5830.30
		眼科学	5611.11
		药理学	5591.67
		药物化学	5500.00
		遗传学	5000.00
影像医学与核医学	6216.67		
肿瘤学	5833.33		

附表 5-4

3. 2016-2017 届毕业研究生各学科类别就业薪酬比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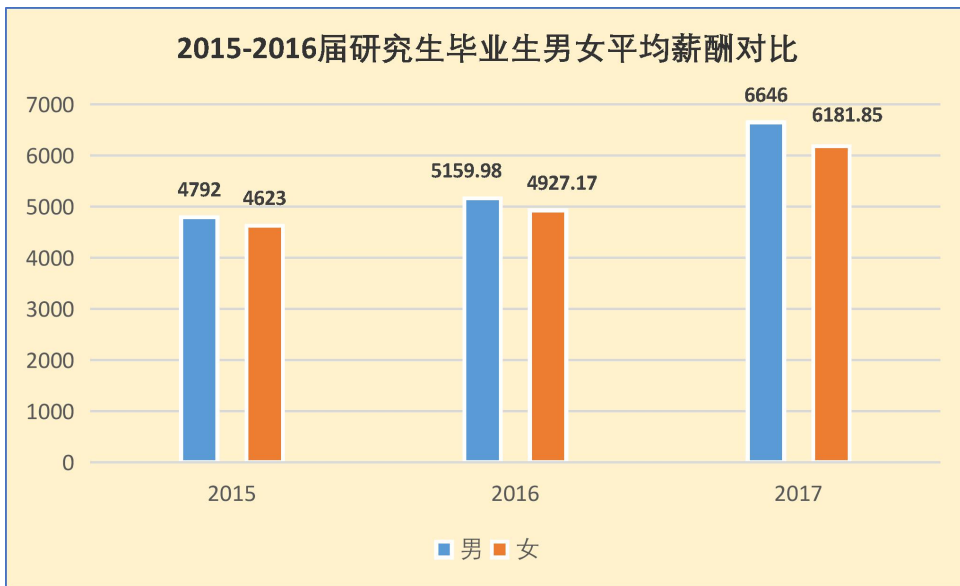
2017 届各学科类别毕业的研究生就业平均薪酬均高于 2016 届，增长幅度最大的是理学院，其次是工学院，平均分别增长 1559.09 元/月和 1502.92 元/月；增长幅度最小的是法学院，平均增长 129.49 元/月。（详见附表 5-4）



附表 5-4

4. 男女平均薪酬变化

2017 届毕业研究生就业平均薪酬按性别统计，男生为 6646 元/月，女生为 6181.85 元/月。男生平均薪酬比女生高了 464.15 元/月。从近 3 年的数据看来，男生、女生的平均薪酬都是呈上涨趋势，每年增幅都不小。（见附表 5-5）。



附表 5-5

六、2017 届研究生就业工作具体措施

1. 高度重视，落实工作责任制

校领导与研究生院党政签订 2017 年汕头大学毕业生就业工作目标责任书，做到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责任明确，监督到位，扎实开展工作。研究生院及时召开毕业班学生干部会议，抓好政策宣传，传达全国就业会议精神，分析就业形势，详细讲解相关就业政策及毕业手续，编印《毕业就业指导手册》等相关就业辅导材料，确保每一位毕业生了解政策，用好政策。

2. 搭建多元化的供需服务平台

学校就业指导中心编制《汕头大学 2017 届毕业生资源信息》宣传专刊，向用人单位、人事局和人才中心寄送 2017 届毕业生资源信息、征求用人单位意见函等，积极向用人单位宣传我校的毕业生。邀请用人单位来校招聘，为毕业生提供广阔的就业空间。先后举办汕头大学 2017 届毕业生校园供需见面会、2017 年校友企业专场招聘会、2017 年毕业生网络招聘会等，学校就业指导中心还统一在网站发布 860 家用人单位招聘信息，全年通过各种方式提供各种岗位超 1.5 万个，鼓励学生从身边的机会抓起，积极应聘基层中小企业。研究生院积极配合做好用人单位定向招聘的组织、接待工作，另外，学校配置视频面试室，尽可能满足学生多样式求职的需求。

3. 加大就业招聘信息收集、推送力度

研究生院定期收集各地网络招聘信息，筛选整理招聘简报，每期提供 8-10 个单位招聘信息和求职贴士，不定时针对个别学生推送合适的招聘信息。向导师发放《关于就业，致导师一封信》，积极争取导师的支持和配合，定期通报预毕业生的就业进展情况，保持随时联络导师。尽一切能力做到及时帮扶困难，随时跟进情况，定时送政策送指导，确保每一位毕业生顺利走上岗位。

4. 加强就业指导，发挥典型示范作用

学校在 3 月开始举办“汕头大学 2017 年就业服务月”，举办职场面对面、“就业明星路”、电子简历比赛、就业政策宣讲、职场礼仪等活动，帮助学生树立良好的就业观，引导学生积极主动就业，到基层就业，到二三线城市就业，实现高质量就业。

5. 摸清底数，做好特殊群体帮扶工作

定期开展毕业生基本情况调查，重点做好家庭经济困难的就业跟进工作，及时跟进学生投档情况及面试结果，尽我们所能帮助学生解决困难。校本部对家庭经济困难研究生到外地参加公务员考试或供需见面会进行车费补助，普及面约占毕业生的 34%左右，受助学生达到 128 人次。